

本资产评估报告依据中国资产评估准则编制

国电科技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拟股权转让涉及的
国电光伏有限公司
指定（剥离后）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资产评估报告

华夏金信评报字[2018]043号

（共贰册，第壹册）

天津华夏金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三月十三日

总目录

资产评估报告	第 1 册
资产评估明细表.....	第 1 册
资产评估说明	第 2 册

本册目录

声明.....	1
资产评估报告摘要.....	2
资产评估报告.....	21
一、委托人、被评估单位和资产评估委托合同约定的其他评估报告使用人概况.....	21
二、评估目的.....	26
三、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	27
四、价值类型.....	28
五、评估基准日.....	28
六、评估依据.....	28
七、评估方法.....	31
八、评估程序实施过程和情况.....	37
九、评估假设.....	39
十、评估结论.....	40
十一、特别事项说明.....	41
十二、资产评估报告使用限制说明.....	58
十三、资产评估报告日.....	59
附件.....	60

声明

一、本资产评估报告是依据财政部发布的资产评估基本准则和中国资产评估协会发布的资产评估执业准则和职业道德准则编制。

二、委托人或者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按照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和资产评估报告载明的使用范围使用资产评估报告；委托人或者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违反前述规定使用资产评估报告的，本资产评估机构及其资产评估师不承担责任。

本资产评估报告仅供委托人、资产评估委托合同中约定的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和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使用；除此之外，其他任何机构和个人不能成为资产评估报告的使用人。

本资产评估机构及资产评估师提示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正确理解评估结论，评估结论不等同于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评估结论不应当被认为是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的保证。

三、本资产评估机构及其资产评估师遵守法律、行政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并对所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依法承担责任。

四、评估对象涉及的资产、负债清单及经营预测资料由委托人、被评估单位申报并经其采用签名、盖章或法律允许的其他方式确认；委托人和其他相关当事人依法对其提供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合法性负责。

五、本资产评估机构及资产评估师与资产评估报告中的评估对象没有现存或者预期的利益关系；与相关当事人没有现存或者预期的利益关系，对相关当事人不存在偏见。

六、资产评估师已经对资产评估报告中的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资产进行现场调查；已经对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资产的法律权属状况给予必要的关注，对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资产的法律权属资料进行了查验，对已经发现的问题进行了如实披露，并且已提请委托人及其他相关当事人完善产权以满足出具资产评估报告的要求。

七、本资产评估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中的分析、判断和结果受资产评估报告中假设和限制条件的限制，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充分考虑资产评估报告中载明的假设、限制条件、特别事项说明及其对评估结论的影响。

国电科技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拟股权转让涉及的
国电光伏有限公司
指定（剥离后）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资产评估报告摘要

华夏金信评报字[2018]043号

天津华夏金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接受国电科技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委托，根据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按照必要的评估程序，对国电光伏有限公司指定（剥离后）的股东全部权益在评估基准日的清算价值进行了评估。现将资产评估报告摘要如下：

一、评估目的：国电科技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拟转让所持有的国电光伏有限公司股权，需要对该公司指定（剥离后）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进行评估，为上述经济行为提供价值参考依据。

二、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评估对象为国电光伏有限公司指定（剥离后）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范围为国电光伏有限公司剥离后的全部资产和负债，包括流动资产、非流动资产、流动负债和非流动负债。

三、价值类型：清算价值。

四、评估基准日：2017年9月30日。

五、评估方法：资产基础法。

六、评估结论：本评估报告选用资产基础法评估结果作为最终评估结论，具体评估结论如下：

总资产剥离后账面价值为74,528.62万元，评估价值为78,255.17万元，评估增值3,726.55万元，增值率为5.00%；

总负债剥离后账面价值为17,414.32万元，评估价值为5,997.54万元，评估减值11,416.78元，减值率为65.56%；

净资产账面价值为57,114.30万元，评估价值为72,257.63万元，评估增值15,143.33万元，增值率为26.51%。

评估结果见下表：

资产评估结果汇总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A	B	C=B-A	D=C/A×100%
1	流动资产	2,935.72	-	-2,935.72	-100.00
2	非流动资产	71,592.90	78,255.17	6,662.27	9.31
3	其中: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4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5	长期应收款	-	-	-	
6	长期股权投资	-	-	-	
7	投资性房地产	-	-	-	
8	固定资产	43,619.85	49,571.25	5,951.40	13.64
9	在建工程	-	-	-	
10	工程物资	-	-	-	
11	固定资产清理	-	-	-	
12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13	油气资产	-	-	-	
14	无形资产	20,451.27	21,158.50	707.23	3.46
15	开发支出	-	-	-	
16	商誉	-	-	-	
17	长期待摊费用	-	-	-	
18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	
19	其他非流动资产	7,521.78	7,525.42	3.64	0.05
20	资产总计	74,528.62	78,255.17	3,726.55	5.00
21	流动负债	12,133.21	5,997.54	-6,135.67	-50.57
22	非流动负债	5,281.11	-	-5,281.11	-100.00
23	负债合计	17,414.32	5,997.54	-11,416.78	-65.56
24	净资产(所有者权益)	57,114.30	72,257.63	15,143.33	26.51

七、评估结论的使用有效期:本评估结论使用期为一年,自评估基准日 2017 年 9 月 30 日至 2018 年 9 月 29 日。

八、在使用本评估结论时,提请其他相关当事人关注以下事项:

1、公司以 2015 年 8 月 31 日为基准日聘请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减值测试为目的,对公司的房屋建筑物、构筑物、机器设备、车辆、电子及办公设备的可回收价值进行评估并于 2016 年 1 月 30 日出具了天兴咨字(2015)0131 号咨询报告,公司依此对全部资产计提了减值,对应的资产计提减值额为 1,145,055,241.52 元;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依据华夏金信以 2016 年 5 月 31 日为基准日出具的【2016】136 号评估报告中的评估值与公司账面值进行比较计提 242,589,379.25 元的减值准备;2017 年 6 月 30 日依据华夏金信以 2017 年 2 月 28 日为基准日出具的“华夏金信评报字[2017]101 号”资产评估报告中的评估值与公司账面值进行比较计提 11,157,007.71 元的减值准备。

2、公司股东国电科环(01296.HK)在香港联合交易所发布了《关闭国电光伏若干生产线及盈利警告》的公告。公告称由于国电科环全资子公司国电光伏有

限公司面临经营及财务挑战，根据国电光伏目前的经营、财务及市场状况，国电科环董事会已决定关闭国电光伏年产能为 180 兆瓦的晶矽电池生产线、年产能为 400 兆瓦的组件生产线及年产能为 60 兆瓦的薄膜太阳能电池生产线。

3、以下房屋未办理相关权证，后续办理情况应以当地房管部门作出的结论为准，评估人员以被评估单位申报面积作为建筑面积：

权证编号	实际占用单位名称	建筑物名称	结构	建成年月	建筑面积 (m ²)
有规划证	国电光伏有限公司	120#蒸汽计量房1	钢混	2011-12-01	10.24
有规划证	国电光伏有限公司	125#门卫1	钢混	2011-12-01	54.00
无规划证	国电光伏有限公司	126#门卫2	钢混	2012-10-01	150.00
有规划证面积不符	国电光伏有限公司	食堂	钢结构	2011-12-01	2,859.20
无规划证	国电光伏有限公司	地磅房	钢混	2011-10-01	17.50
无规划证	国电光伏有限公司	永盛路西门卫	钢混	2012-10-01	30.50
无规划证	国电光伏有限公司	接待中心	钢混	2012-10-01	472.80
有规划证面积不符	国电光伏有限公司	134#活动中心一	钢混	2012-10-01	13,903.00
有规划证面积不符	国电光伏有限公司	135#活动中心二	钢混	2012-10-01	10,468.00
有规划证面积不符	国电光伏有限公司	106电池线厂房	钢混	2012-10-01	21,432.00

4、截至现场勘察日，国电光伏已将部分房屋建（构）筑物及其附属设施出租，出租的部分房屋建（构）筑物及厂房内的部分机器设备已经拆（移）除或更新改造，具体变更情况如下：

(1) 房屋建筑物

序号	权证编号	建筑物名称	出租情况	变更情况
1	宜房权证岷亭字第 1000107128 号	102 高效电池线厂房	环欧租赁面积为 2600 m ² /；应材租赁面积为 623.6 m ²	未变更
2	宜房权证岷亭字第 1000107142 号	107 晶硅电池线厂房	承租方为环晟；全部出租	至勘察日内部吊顶拆除、环氧地面改造完成
3	宜房权证岷亭字第 1000107115 号	108 组件厂房 1	承租方为环晟；全部出租	至基准日内部吊顶拆除、环氧地面改造完成
4	宜房权证岷亭字第 1000107140 号	110 号仓库	承租方为环晟；全部出租	未变更
5	宜房权证岷亭字第 1000107118 号	111 号纯水站	承租方为应材；全部出租	至勘察日部分管道拆除改造
6	宜房权证岷亭字第 1000107120 号	111 号废水站	承租方为应材；全部出租	至勘察日部分管道拆除改造
7	宜房权证岷亭字第 1000107139 号	113 号乙类化学品库 1	承租方为应材；全部出租	未变更
8	宜房权证岷亭字第 1000107153 号	114 号空压站	承租方为应材；全部出租	至勘察日装饰装修、给排水工程。

				原有设备拆除、改造
9	宜房权证岷亭字第 1000107151 号	115 号甲类库房	承租方为应材；全部出租	未变更
10	宜房权证岷亭字第 1000107148 号	119 号制氢站	承租方为应材；全部出租	至现场勘察日已拆除
11	宜房权证岷亭字第 1000106783 号	122 号办公研发辅助楼	承租方为应材、领先；按每月实际使用数量结算	未变更
12	宜房权证岷亭字第 1000122153 号	136 号食堂	承租方为应材；全部出租	未变更
13	宜房权证岷亭字第 1000122156 号	137 号工辅楼一	承租方为环晟；全部出租	未变更
14	宜房权证岷亭字第 1000122152 号	138 号工辅楼二	承租方为德融；按照每月实际使用间数结算	未变更
15	宜房权证岷亭字第 1000120395 号	140-142 号工辅楼三-五	承租方为德融、应材；按照每月实际使用间数结算	未变更
16	宜房权证岷亭字第 1000107124 号	150 号氩气纯化间	承租方为应材；全部出租	至现场勘察日已拆除
17	宜房权证岷亭字第 1000107116 号	152 号氧气间	承租方为应材；全部出租	至现场勘察日已拆除
18	有规划证面积不符	钢结构食堂	承租方为环晟	未变更
19	宜房权证岷亭字第 1000107135 号	104 号生产、消防水池水泵房	承租方为应材；全部出租	未变更
20	宜房权证岷亭字第 1000107122 号	151 号质检及技术研发中心	承租方为德融；全部出租	未变更
21	有规划证面积不符	106 电池线厂房	承租方为应材；全部出租	至基准日增加厂房屋顶、地面，至勘查日幕墙、屋顶、地面、部分区域吊顶改造中

(2) 构筑物：

序号	名称	承租方名称	变更情况
1	低氟废水收集池	中环应材	至基准日清理淤泥、做防腐改造
2	含氟浓水池	中环应材	至基准日清理淤泥、做防腐改造
3	UF 供水池	中环应材	至基准日清理淤泥、做防腐改造
4	低氮废水收集池	中环应材	至基准日清理淤泥、做防腐改造
5	浓碱废水收集池	中环应材	至基准日清理淤泥、做防腐改造
6	切片废水收集池	中环应材	至基准日清理淤泥、做防腐改造

7	高氮废水收集池	中环应材	至基准日清理淤泥、做防腐改造
8	回用水会用贮存池	中环应材	至基准日清理淤泥、做防腐改造
9	取样排放池	中环应材	至基准日清理淤泥、做防腐改造
10	预留池	中环应材	至基准日清理淤泥、做防腐改造
11	提升泵房和 MBR 池	中环应材	至基准日清理淤泥、做防腐改造
12	149 号鱼雷车棚	中环应材	至基准日已拆除改造
13	避雷针塔	中环应材	至勘查日拆除
14	155#砷化镓	德融科技	未变更

(3) 机器设备:

序号	设备编号	设备名称	变更情况
1	GDGF-2100050	吹扫气体分配系统	至勘察日维修改造中
2	GDGF-2100051	吹扫气体分配系统	至勘察日维修改造中
3	GDGF-2100052	吹扫气体分配系统	至勘察日维修改造中
4	GDGF-2100057	自动切换系统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5	GDGF-2100058	自动切换系统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6	GDGF-2100059	自动切换系统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7	GDGF-2100060	吹扫气体分配系统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8	GDGF-2100061	吹扫气体分配系统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9	GDGF-2100062	吹扫气体分配系统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10	GDGF-2100063	吹扫气体分配系统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11	GDGF-2100064	VDB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12	GDGF-2100065	VMB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13	GDGF-2100066	VMB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14	GDGF-2100067	VMB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15	GDGF-2100068	VMP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16	GDGF-2100069	VMP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17	GDGF-2100070	VMB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18	GDGF-2100071	VMB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19	GDGF-2100072	自动切换系统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20	GDGF-2100073	吹扫气体分配系统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21	GDGF-2100074	吹扫气体分配系统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22	GDGF-2100078	自动切换系统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23	GDGF-2100079	吹扫气体分配系统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24	GDGF-2100089	中央洗涤塔	至勘察日维修改造中
25	GDGF-2100097	106GMS 监控设备	至勘察日维修改造中
26	GDGF-2100104	106 特气供应管路	至勘察日维修改造中
27	GDGF-2100805	小循环机组	至勘查日拆除改造
28	GDGF-2100806	小循环机组	至勘查日拆除改造
29	GDGF-2100807	小循环机组	至勘查日拆除改造
30	GDGF-2100808	小循环机组	至勘查日拆除改造
31	GDGF-2100809	小循环机组	至勘查日拆除改造
32	GDGF-2100810	小循环机组	至勘查日拆除改造

33	GDGF-2100811	小循环机组	至勘查日拆除改造
34	GDGF-2100812	小循环机组	至勘查日拆除改造
35	GDGF-2100813	小循环机组	至勘查日拆除改造
36	GDGF-2100814	小循环机组	至勘查日拆除改造
37	GDGF-2100815	小循环机组	至勘查日拆除改造
38	GDGF-2100816	小循环机组	至勘查日拆除改造
39	GDGF-2100817	小循环机组	至勘查日拆除改造
40	GDGF-2100818	小循环机组	至勘查日拆除改造
41	GDGF-2100819	小循环机组	至勘查日拆除改造
42	GDGF-2100820	小循环机组	至勘查日拆除改造
43	GDGF-2100821	小循环机组	至勘查日拆除改造
44	GDGF-2100822	小循环机组	至勘查日拆除改造
45	GDGF-2100823	小循环机组	至勘查日拆除改造
46	GDGF-2100824	小循环机组	至勘查日拆除改造
47	GDGF-2100825	小循环机组	至勘查日拆除改造
48	GDGF-2100826	小循环机组	至勘查日拆除改造
49	GDGF-2100827	小循环机组	至勘查日拆除改造
50	GDGF-2100828	小循环机组	至勘查日拆除改造
51	GDGF-2100829	小循环机组	至勘查日拆除改造
52	GDGF-2100830	小循环机组	至勘查日拆除改造
53	GDGF-2100831	小循环机组	至勘查日拆除改造
54	GDGF-2100832	小循环机组	至勘查日拆除改造
55	GDGF-2100833	小循环机组	至勘查日拆除改造
56	GDGF-2100834	小循环机组	至勘查日拆除改造
57	GDGF-2100835	小循环机组	至勘查日拆除改造
58	GDGF-2100836	小循环机组	至勘查日拆除改造
59	GDGF-2100837	小循环机组	至勘查日拆除改造
60	GDGF-2100838	小循环机组	至勘查日拆除改造
61	GDGF-2100839	小循环机组	至勘查日拆除改造
62	GDGF-2100840	小循环机组	至勘查日拆除改造
63	GDGF-2100841	小循环机组	至勘查日拆除改造
64	GDGF-2100842	小循环机组	至勘查日拆除改造
65	GDGF-2100843	小循环机组	至勘查日拆除改造
66	GDGF-2100844	小循环机组	至勘查日拆除改造
67	GDGF-2100845	小循环机组	至勘查日拆除改造
68	GDGF-2100846	小循环机组	至勘查日拆除改造
69	GDGF-2100847	小循环机组	至勘查日拆除改造
70	GDGF-2100848	小循环机组	至勘查日拆除改造
71	GDGF-2100849	小循环机组	至勘查日拆除改造
72	GDGF-2100850	小循环机组	至勘查日拆除改造
73	GDGF-2100851	小循环机组	至勘查日拆除改造
74	GDGF-2100852	小循环机组	至勘查日拆除改造
75	GDGF-2100853	小循环机组	至勘查日拆除改造

76	GDGF-2100854	小循环机组	至勘查日拆除改造
77	GDGF-2100855	小循环机组	至勘查日拆除改造
78	GDGF-2100856	小循环机组	至勘查日拆除改造
79	GDGF-2100857	小循环机组	至勘查日拆除改造
80	GDGF-2100858	小循环机组	至勘查日拆除改造
81	GDGF-2100859	小循环机组	至勘查日拆除改造
82	GDGF-2100860	小循环机组	至勘查日拆除改造
83	GDGF-2100861	小循环机组	至勘查日拆除改造
84	GDGF-2100862	小循环机组	至勘查日拆除改造
85	GDGF-2100863	小循环机组	至勘查日拆除改造
86	GDGF-2100864	小循环机组	至勘查日拆除改造
87	GDGF-2100865	小循环机组	至勘查日拆除改造
88	GDGF-2100866	小循环机组	至勘查日拆除改造
89	GDGF-2100867	小循环机组	至勘查日拆除改造
90	GDGF-2100868	小循环机组	至勘查日拆除改造
91	GDGF-2100869	小循环机组	至勘查日拆除改造
92	GDGF-2100870	小循环机组	至勘查日拆除改造
93	GDGF-2100871	小循环机组	至勘查日拆除改造
94	GDGF-2100872	小循环机组	至勘查日拆除改造
95	GDGF-2100873	小循环机组	至勘查日拆除改造
96	GDGF-2100874	小循环机组	至勘查日拆除改造
97	GDGF-2100875	小循环机组	至勘查日拆除改造
98	GDGF-2100876	小循环机组	至勘查日拆除改造
99	GDGF-2100877	小循环机组	至勘查日拆除改造
100	GDGF-2100878	小循环机组	至勘查日拆除改造
101	GDGF-2100879	小循环机组	至勘查日拆除改造
102	GDGF-2100880	小循环机组	至勘查日拆除改造
103	GDGF-2100881	小循环机组	至勘查日拆除改造
104	GDGF-2100882	小循环机组	至勘查日拆除改造
105	GDGF-2100883	小循环机组	至勘查日拆除改造
106	GDGF-2100884	小循环机组	至勘查日拆除改造
107	GDGF-2100957	空气过滤机组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108	GDGF-2100958	空气过滤机组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109	GDGF-2100959	空气过滤机组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110	GDGF-2100960	空气过滤机组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111	GDGF-2100961	空气过滤机组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112	GDGF-2100962	空气过滤机组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113	GDGF-2100963	空气过滤机组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114	GDGF-2100964	空气过滤机组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115	GDGF-2100965	空气过滤机组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116	GDGF-2100966	空气过滤机组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117	GDGF-2100967	空气过滤机组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118	GDGF-2100968	空气过滤机组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119	GDGF-2100969	空气过滤机组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120	GDGF-2100970	空气过滤机组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121	GDGF-2100971	空气过滤机组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122	GDGF-2100972	空气过滤机组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123	GDGF-2100973	空气过滤机组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124	GDGF-2100974	空气过滤机组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125	GDGF-2100975	空气过滤机组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126	GDGF-2100976	空气过滤机组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127	GDGF-2100977	空气过滤机组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128	GDGF-2100978	空气过滤机组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129	GDGF-2100979	空气过滤机组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130	GDGF-2100980	空气过滤机组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131	GDGF-2100981	空气过滤机组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132	GDGF-2100982	空气过滤机组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133	GDGF-2100983	空气过滤机组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134	GDGF-2100984	空气过滤机组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135	GDGF-2100985	空气过滤机组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136	GDGF-2100986	空气过滤机组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137	GDGF-2100987	空气过滤机组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138	GDGF-2100988	空气过滤机组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139	GDGF-2100989	空气过滤机组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140	GDGF-2100990	空气过滤机组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141	GDGF-2100991	空气过滤机组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142	GDGF-2100992	空气过滤机组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143	GDGF-2100993	空气过滤机组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144	GDGF-2100994	空气过滤机组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145	GDGF-2100995	空气过滤机组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146	GDGF-2100996	空气过滤机组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147	GDGF-2100997	空气过滤机组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148	GDGF-2100998	空气过滤机组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149	GDGF-2100999	空气过滤机组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150	GDGF-2101000	空气过滤机组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151	GDGF-2101001	空气过滤机组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152	GDGF-2101002	空气过滤机组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153	GDGF-2101003	空气过滤机组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154	GDGF-2101004	空气过滤机组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155	GDGF-2101005	空气过滤机组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156	GDGF-2101006	空气过滤机组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157	GDGF-2101007	空气过滤机组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158	GDGF-2101008	空气过滤机组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159	GDGF-2101009	空气过滤机组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160	GDGF-2101010	空气过滤机组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161	GDGF-2101011	空气过滤机组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162	GDGF-2101012	空气过滤机组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163	GDGF-2101013	空气过滤机组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164	GDGF-2101014	空气过滤机组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165	GDGF-2101015	空气过滤机组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166	GDGF-2101016	空气过滤机组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167	GDGF-2101138	杀菌装置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168	GDGF-2101139	终端过滤器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169	GDGF-2101147	紫外线除 TOC 装置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170	GDGF-2101150	超纯水泵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171	GDGF-2101151	超纯水泵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172	GDGF-2101169	抛光混床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173	GDGF-2101170	抛光混床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174	GDGF-2101171	抛光混床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175	GDGF-2101172	抛光混床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176	GDGF-2101173	抛光混床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177	GDGF-2101174	抛光混床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178	GDGF-2101175	抛光混床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179	GDGF-2101176	抛光混床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180	GDGF-2101177	抛光混床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181	GDGF-2101178	抛光混床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182	GDGF-2101179	抛光混床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183	GDGF-2101180	抛光混床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184	GDGF-2101215	废水处理系统管道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185	GDGF-2101226	动力控制箱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186	GDGF-2101227	动力控制箱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187	GDGF-2101228	动力控制箱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188	GDGF-2101229	动力控制箱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189	GDGF-2101230	动力控制箱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190	GDGF-2101231	动力控制箱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191	GDGF-2101232	动力控制箱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192	GDGF-2101233	动力控制箱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193	GDGF-2101234	动力控制箱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194	GDGF-2101235	动力控制箱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195	GDGF-2101236	通风配电箱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196	GDGF-2101237	通风配电箱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197	GDGF-2101238	通风配电箱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198	GDGF-2101239	检修电源箱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199	GDGF-2101240	检修电源箱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200	GDGF-2101241	检修电源箱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201	GDGF-2101242	废水控制系统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202	GDGF-2101254	UPS 电源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203	GDGF-2101255	实验室设备及仪器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204	GDGF-2101256	高氟废水贮存箱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205	GDGF-2101257	高氟废水反应箱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206	GDGF-2101258	混合液输送泵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207	GDGF-2101259	混合液输送泵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208	GDGF-2101260	低氟废水收集池搅拌器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209	GDGF-2101261	低氟废水提升泵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210	GDGF-2101262	低氟废水提升泵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211	GDGF-2101263	低氟废水提升泵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212	GDGF-2101264	低氟废水反应箱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213	GDGF-2101265	低氟废水反应箱搅拌器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214	GDGF-2101266	低氟废水反应箱搅拌器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215	GDGF-2101267	低氟废水反应箱搅拌器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216	GDGF-2101268	低氟废水反应箱搅拌器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217	GDGF-2101269	低氟废水初沉池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218	GDGF-2101270	低氟废水初沉池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219	GDGF-2101271	低氟废水初沉池刮泥机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220	GDGF-2101272	低氟废水初沉池刮泥机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221	GDGF-2101273	初沉池排泥泵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222	GDGF-2101274	初沉池排泥泵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223	GDGF-2101275	初沉池排泥泵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224	GDGF-2101276	初沉池排泥泵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225	GDGF-2101277	超滤提升泵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226	GDGF-2101278	超滤提升泵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227	GDGF-2101279	叠片过滤器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228	GDGF-2101280	叠片过滤器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229	GDGF-2101281	超滤装置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230	GDGF-2101282	超滤装置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231	GDGF-2101283	超滤产水箱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232	GDGF-2101284	超滤反洗泵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233	GDGF-2101285	超滤反洗泵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234	GDGF-2101286	反渗透提升泵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235	GDGF-2101287	反渗透提升泵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236	GDGF-2101288	反渗透提升泵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237	GDGF-2101289	反渗透保安过滤器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238	GDGF-2101290	反渗透保安过滤器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239	GDGF-2101291	反渗透高压泵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240	GDGF-2101292	反渗透高压泵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241	GDGF-2101293	反渗透装置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242	GDGF-2101294	反渗透装置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243	GDGF-2101295	反渗透产水箱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244	GDGF-2101296	反渗透冲洗泵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245	GDGF-2101297	生产回用水泵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246	GDGF-2101298	生产回用水泵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247	GDGF-2101299	化学清洗装置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248	GDGF-2101300	含氟浓水提升泵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249	GDGF-2101301	含氟浓水提升泵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250	GDGF-2101302	一级除氟反应箱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251	GDGF-2101303	一级除氟澄清器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252	GDGF-2101304	二级除氟反应箱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253	GDGF-2101305	二级除氟澄清器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254	GDGF-2101306	过滤器提升泵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255	GDGF-2101307	过滤器提升泵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256	GDGF-2101308	活性氧化铝过滤器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257	GDGF-2101309	过滤器再生装置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258	GDGF-2101310	过滤器再生罐搅拌器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259	GDGF-2101311	反洗泵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260	GDGF-2101312	反洗泵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261	GDGF-2101313	过滤器再生泵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262	GDGF-2101314	过滤器再生泵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263	GDGF-2101315	中间水箱和反洗水箱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264	GDGF-2101316	澄清器排泥泵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265	GDGF-2101317	澄清器排泥泵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266	GDGF-2101318	澄清器排泥泵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267	GDGF-2101319	澄清器排泥泵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268	GDGF-2101320	污泥浓缩器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269	GDGF-2101321	污泥输送泵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270	GDGF-2101322	污泥输送泵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271	GDGF-2101323	板框压滤机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272	GDGF-2101324	板框压滤机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273	GDGF-2101325	板框压滤机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274	GDGF-2101326	液压泥斗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275	GDGF-2101327	液压泥斗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276	GDGF-2101328	液压泥斗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277	GDGF-2101329	滤布清洗装置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278	GDGF-2101330	高氮废水提升泵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279	GDGF-2101331	高氮废水提升泵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280	GDGF-2101332	低氮废水提升泵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281	GDGF-2101333	低氮废水提升泵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282	GDGF-2101334	含氮废水反应箱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283	GDGF-2101335	含氮废水反应箱搅拌器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284	GDGF-2101336	含氮废水反应箱搅拌器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285	GDGF-2101337	三效蒸发器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286	GDGF-2101338	离心机	无实物
287	GDGF-2101339	集水井细格栅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288	GDGF-2101340	生活污水提升泵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289	GDGF-2101341	生活污水提升泵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290	GDGF-2101342	MBR 装置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291	GDGF-2101343	罗茨风机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292	GDGF-2101344	罗茨风机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293	GDGF-2101345	杂用水回用泵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294	GDGF-2101346	杂用水回用泵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295	GDGF-2101347	消石灰粉仓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296	GDGF-2101348	精称螺旋给料机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297	GDGF-2101349	精称螺旋给料机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298	GDGF-2101350	石灰乳制备箱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299	GDGF-2101351	石灰乳制备箱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300	GDGF-2101352	平衡水箱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301	GDGF-2101353	平衡水箱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302	GDGF-2101354	石灰乳加药泵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303	GDGF-2101355	石灰乳加药泵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304	GDGF-2101356	消石灰粉仓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305	GDGF-2101357	精称螺旋给料机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306	GDGF-2101358	精称螺旋给料机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307	GDGF-2101991	配电箱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308	GDGF-2101992	配电箱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309	GDGF-2101993	配电箱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310	GDGF-2101994	配电箱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311	GDGF-2101995	配电箱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312	GDGF-2101996	配电箱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313	GDGF-2101997	配电箱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314	GDGF-2101998	配电箱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315	GDGF-2101999	配电箱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316	GDGF-2102000	配电箱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317	GDGF-2102001	配电箱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318	GDGF-2102002	配电箱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319	GDGF-2102003	配电箱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320	GDGF-2102004	配电箱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321	GDGF-2102005	配电箱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322	GDGF-2102006	配电箱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323	GDGF-2102007	配电箱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324	GDGF-2102008	配电箱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325	GDGF-2102009	配电箱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326	GDGF-2102010	配电箱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327	GDGF-2102011	配电箱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328	GDGF-2102012	配电箱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329	GDGF-2102013	配电箱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330	GDGF-2102014	配电箱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331	GDGF-2102015	配电箱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332	GDGF-2102016	配电箱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333	GDGF-2102017	配电箱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334	GDGF-2102018	配电箱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335	GDGF-2102019	配电箱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336	GDGF-2102020	配电箱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337	GDGF-2102021	配电箱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338	GDGF-2102022	配电箱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339	GDGF-2102023	配电箱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340	GDGF-2102024	配电箱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341	GDGF-2102025	配电箱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342	GDGF-2102026	配电箱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343	GDGF-2102027	配电箱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344	GDGF-2102028	配电箱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345	GDGF-2102029	配电箱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346	GDGF-2102030	配电箱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347	GDGF-2102031	配电箱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348	GDGF-2102032	配电箱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349	GDGF-2102033	配电箱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350	GDGF-2102034	配电箱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351	GDGF-2102035	配电箱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352	GDGF-2102036	配电箱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353	GDGF-2102037	配电箱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354	GDGF-2102038	配电箱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355	GDGF-2102039	配电箱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356	GDGF-2102040	配电箱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357	GDGF-2102041	配电箱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358	GDGF-2102042	配电箱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359	GDGF-2102043	配电箱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360	GDGF-2102044	配电箱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361	GDGF-2102045	配电箱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362	GDGF-2102046	配电箱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363	GDGF-2102047	配电箱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364	GDGF-2102048	配电箱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365	GDGF-2102049	配电箱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366	GDGF-2102050	配电箱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367	GDGF-2102051	配电箱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368	GDGF-2102052	配电箱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369	GDGF-2102053	配电箱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370	GDGF-2102054	配电箱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371	GDGF-2102055	配电箱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372	GDGF-2102056	配电箱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373	GDGF-2102057	配电箱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374	GDGF-2102058	配电箱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375	GDGF-2102059	配电箱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376	GDGF-2102060	配电箱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377	GDGF-2102061	配电箱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378	GDGF-2102062	配电箱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379	GDGF-2102063	配电箱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380	GDGF-2102064	配电箱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381	GDGF-2102065	配电箱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382	GDGF-2102066	配电箱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383	GDGF-2102067	配电箱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384	GDGF-2102068	配电箱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385	GDGF-2102069	工艺配电箱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386	GDGF-2102070	107 厂房自动化控制系统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387	GDGF-2102088	储气罐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388	GDGF-2102089	工艺配电柜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389	GDGF-2102090	工艺配电柜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390	GDGF-2102091	工艺配电柜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391	GDGF-2102092	工艺配电柜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392	GDGF-2102093	工艺配电柜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393	GDGF-2102094	工艺配电柜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394	GDGF-2102095	工艺配电柜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395	GDGF-2102096	工艺配电柜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396	GDGF-2102097	工艺配电柜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397	GDGF-2102098	工艺配电柜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398	GDGF-2102099	工艺配电柜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399	GDGF-2102100	工艺配电柜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400	GDGF-2102101	工艺配电柜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401	GDGF-2102102	工艺配电柜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402	GDGF-2102103	工艺配电柜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403	GDGF-2102104	工艺配电柜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404	GDGF-2102105	工艺配电柜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405	GDGF-2102106	工艺配电柜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406	GDGF-2102107	工艺配电柜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407	GDGF-2102108	工艺配电柜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408	GDGF-2102109	动力配电柜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409	GDGF-2102110	动力配电柜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410	GDGF-2102111	动力配电柜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411	GDGF-2102112	动力配电柜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412	GDGF-2102113	动力配电柜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413	GDGF-2102114	动力配电柜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414	GDGF-2102115	动力配电柜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415	GDGF-2102116	动力配电柜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416	GDGF-2102117	动力配电柜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417	GDGF-2102118	动力配电柜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418	GDGF-2102119	变频器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419	GDGF-2102120	变频器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420	GDGF-2102121	变频器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421	GDGF-2102122	变频器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422	GDGF-2102123	变频器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423	GDGF-2102124	变频器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424	GDGF-2102125	变频器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425	GDGF-2102126	变频器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426	GDGF-2102127	变频器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427	GDGF-2102128	变频器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428	GDGF-2102129	变频器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429	GDGF-2102130	变频器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430	GDGF-2102131	变频器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431	GDGF-2102132	变频器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432	GDGF-2102133	直接数字控制系统 (DDC)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433	GDGF-2200471	分选包装台	至基准日拆除
434	GDGF-2200472	分选包装台	至基准日拆除
435	GDGF-2200473	分选包装台	至基准日拆除
436	GDGF-2200474	分选包装台	至基准日拆除
437	GDGF-2200475	分选包装台	至基准日拆除
438	GDGF-2200476	分选包装台	至基准日拆除
439	GDGF-2200477	分选包装台	至基准日拆除
440	GDGF-2200478	分选包装台	至基准日拆除
441	GDGF-2200479	分选包装台	至基准日拆除
442	GDGF-2200480	分选包装台	至基准日拆除
443	GDGF-2200481	分选包装台	至基准日拆除
444	GDGF-2200482	分选包装台	至基准日拆除
445	GDGF-2200483	上料桌	至基准日拆除
446	GDGF-2200484	上料桌	至基准日拆除
447	GDGF-2200485	焊带裁剪台	至基准日拆除
448	GDGF-2200486	焊带裁剪台	至基准日拆除
449	GDGF-2200487	焊带裁剪台	至基准日拆除
450	GDGF-2200488	焊带裁剪台	至基准日拆除
451	GDGF-2200489	真空泵	至基准日拆除
452	GDGF-2200492	真空烘箱	至基准日拆除
453	GDGF-2200493	真空烘箱	至基准日拆除
454	GDGF-2200494	旋片式真空泵	至基准日拆除
455	GDGF-2200495	旋片式真空泵	至基准日拆除
456	GDGF-2200496	全钢通风柜	至基准日拆除
457	GDGF-2200497	三相稳压器	至基准日拆除
458	GDGF-2200498	三相稳压器	至基准日拆除
459	GDGF-2200499	变频调速浆料搅拌机	至基准日拆除
460	GDGF-2200500	变频调速浆料搅拌机	至基准日拆除
461	GDGF-2200501	变频调速浆料搅拌机	至基准日拆除

462	GDGF-2200502	变频调速浆料搅拌机	至基准日拆除
463	GDGF-2200503	变频调速浆料搅拌机	至基准日拆除
464	GDGF-2200504	变频调速浆料搅拌机	至基准日拆除
465	GDGF-2200505	变频调速浆料搅拌机	至基准日拆除
466	GDGF-2200506	变频调速浆料搅拌机	至基准日拆除
467	GDGF-2200507	变频调速浆料搅拌机	至基准日拆除
468	GDGF-2200508	变频调速浆料搅拌机	至基准日拆除
469	GDGF-2200509	变频调速浆料搅拌机	至基准日拆除
470	GDGF-2200510	三栅探针支架	至基准日拆除
471	GDGF-2200511	三栅探针支架	至基准日拆除
472	GDGF-2200512	三栅探针支架	至基准日拆除
473	GDGF-2200513	三栅探针支架	至基准日拆除
474	GDGF-2200514	三栅探针支架	至基准日拆除
475	GDGF-2200515	三栅探针支架	至基准日拆除
476	GDGF-2200516	三栅探针支架	至基准日拆除
477	GDGF-2200517	三栅探针支架	至基准日拆除
478	GDGF-2200518	三栅探针支架	至基准日拆除
479	GDGF-2200519	三栅探针支架	至基准日拆除
480	GDGF-2200520	两栅探针支架	至基准日拆除
481	GDGF-2200521	两栅探针支架	至基准日拆除
482	GDGF-2200522	两栅探针支架	至基准日拆除
483	GDGF-2200523	两栅探针支架	至基准日拆除
484	GDGF-2200524	两栅探针支架	至基准日拆除
485	GDGF-2200525	两栅探针支架	至基准日拆除
486	GDGF-2200526	两栅探针支架	至基准日拆除
487	GDGF-2200527	两栅探针支架	至基准日拆除
488	GDGF-2200528	两栅探针支架	至基准日拆除
489	GDGF-2200529	两栅探针支架	至基准日拆除
490	GDGF-2200530	三栅探针支架	至基准日拆除
491	GDGF-2200531	三栅探针支架	至基准日拆除
492	GDGF-2200532	三栅探针支架	至基准日拆除
493	GDGF-2200533	三栅探针支架	至基准日拆除
494	GDGF-2200534	三栅探针支架	至基准日拆除
495	GDGF-2200535	三栅探针支架	至基准日拆除
496	GDGF-2200679	货架	至基准日移除
497	GDGF-2200680	货架	至基准日移除
498	GDGF-2300045	交联度测试萃取装置	至基准日移除
499	GDGF-2300046	电子天平	至基准日移除
500	GDGF-2300047	电子天平	至基准日移除
501	GDGF-2300048	电子天平	至基准日移除
502	GDGF-2300051	四探针测试仪	至基准日移除
503	GDGF-2300052	恒准拉力机	至基准日移除

(4) 电子设备:

序号	设备编号	设备名称	变更情况
1	GDGF-2701515	园区视频监控系统	至勘查日维修
2	GDGF-3200001	分体挂壁空调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3	GDGF-3200002	分体立柜空调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按照《国电科环与中环股份对标的资产的补充约定》之约定，本次评估对截止现场勘察日已进行拆除、更新及改造的合作资产按照该资产在 2017 年 2 月 28 日的状态进行交易，交易价值以华夏金信出具的华夏金信评报字[2017]101 号评估报告所载价值进行认定。

5、按照国电光伏与东方环晟光伏(江苏)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环晟”)和无锡中环应用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环应材”)签署的《房屋及附属设施租赁协议》、《〈房屋及附属设施租赁协议〉之补充协议》以及《合作协议》的约定:为了提高租赁房屋的使用效果,租赁双方同意对部分租赁房屋进行修缮。修缮内容如下:

序号	租赁房屋	修缮内容	修缮目的
1	107#厂房	安装金属壁板墙面、金属壁板吊顶、金属壁板踢脚;铺设环氧自流平地面;电气工程增加配电柜、配电箱、开关插座灯具等;给排水工程将根据实际工艺和生活需求进行改造;消防工程增加喷淋系统、消火栓系统、消防报警系统;通风工程增加通风、空调设备;弱电自控工程增加空调控制系统、监控安防系统。	满足“东方环晟”自主生产及经营叠层光伏组件产品(“P系列产品”)
2	108#厂房		
3	109#厂房		
4	106#厂房	安装金属壁板墙面、金属壁板吊顶、金属壁板踢脚;铺设环氧自流平地面;门窗、外檐、其他地面、墙面等的改造;电气工程增加配电柜、配电箱、开关插座灯具等;给排水工程将根据实际工艺和生活需求进行改造;消防工程增加喷淋系统、消火栓系统、消防报警系统;通风工程增加通风、空调设备;弱电自控工程增加空调控制系统、监控安防系统。	满足“中环应材”自主生产及经营DW硅片产品需要。

相对于 2017 年 2 月 28 日出租的资产状况,上述资产于 2017 年 9 月 30 日及当前情况如下表所示:

租赁资产整体情况表

序号	资产名称	承租方	2017年9月30日 维修改造情况	2018年1月9日 维修改造情况
1	107厂及厂内设施	东方环晟	未变更	内部吊顶拆除、环氧地面改造完成;小循环机组拆除改造

2	108 厂及厂内设施	东方环晟	内部吊顶、环氧地面改造完成；工艺配电柜拆除	
3	109 厂及厂内设施	东方环晟	未变更	未变更
4	110 厂及厂内设施	东方环晟	未变更	未变更
5	136 钢结构及楼内资产	东方环晟	未变更	未变更
6	137 工辅楼及楼内资产	东方环晟	未变更	未变更
7	106 厂及厂内设施	中环应材	厂房屋顶地面及相关配套维护改造	幕墙、屋顶、地面、部分区域吊顶维护改造
8	111 水站及站内资产	中环应材	部分设备拆除改造	部分设备拆除改造
9	大宗气站资产	中环应材	149 鱼雷册 9 月拆除；部分设备拆除改造	119 制氢站、150 氩气纯化间、152 氧气间在 11 月拆除；部分设备拆除改造
10	104 泵房及资产	中环应材	未变更	未变更
11	113 乙类库及资产	中环应材	1、外围泄露沟铺设水泥盖板 2、洗眼器修复，3、门窗、黄沙箱喷漆 4、更换防护用品柜，5、排风系统修复，6、外围杂草清理，7、监控修复，8、照明修复，11303 更换防爆灯，9、11301 和 11302 号房间做环氧，10、屋顶漏水，11、墙体粉刷 12、增设消防设备 13、维修 11301 号房间空调 14、增加防雨棚 15、更换门锁 16、修复雨棚灯	未变更
12	115 乙类库及资产	中环应材	1、监控修复 2、墙体粉刷 3、门窗刷漆 4、洗眼器修复 5、照明修复 6、屋顶漏水修复 7、自动门修复 8、增加防雨棚 9、配电柜刷漆 10、事故泄露池排水 11、更换门锁	未变更
13	131 号土地	领先半导体	未开工	未开工

评估报告使用者应当充分考虑评估报告中载明的假设、限定条件、特别事项说明及其对评估结论的影响。

以上内容摘自资产评估报告正文，欲了解本评估业务的详细情况和正确理解评估结论，应当认真阅读资产评估报告正文。

国电科技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拟股权转让涉及的
国电光伏有限公司
指定（剥离后）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资产评估报告

华夏金信评报字(2018)043号

国电科技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天津华夏金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接受贵公司的委托，根据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的规定，坚持独立、客观和公正的原则，采用资产基础法，按照必要的评估程序，对国电科技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拟实施股权转让事宜所涉及的国电光伏有限公司指定（剥离后）的股东全部权益在 2017 年 9 月 30 日的清算价值进行了评估。现将资产评估情况报告如下：

一、委托人、被评估单位和资产评估委托合同约定的其他评估报告使用人概况

本次资产评估的委托人是国电科技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被评估单位是国电光伏有限公司，资产评估委托合同约定的其他报告使用人为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报告使用人。

（一）委托人概况

本次评估的委托方为国电科技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国电科技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国有控股)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102099718E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 16 号院 1 楼 11 层 1101

法定代表人：陈冬青

注册资本：606377 万元

成立日期：1993 年 05 月 24 日

营业期限：2001 年 04 月 06 日至长期

经营范围：风力发电；烟气治理；环保科技技术服务；光伏发电技术开发；新能源工程和设备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服务；电厂的计算机系统服务；施工总承包；投资与资产管理；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经济信息咨询；物业管理。（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

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二）被评估单位概况

1、公司名称、类型与组织形式

公司名称：国电光伏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2825546490553

住所：江苏宜兴经济开发区东氿大道

法定代表人：张永红

注册资本：215,713.69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0年04月29日

营业期限：2010年04月29日至2030年12月31日

经营范围：太阳能电池组件及其相关产品的研发、制造、销售；太阳能电站的系统设计、开发、集成；新能源发电工程设计；合同能源管理；电力工程的施工；电站投资及运营维护服务（除电力承装、承试、承修）；市政工程、建筑安装工程的施工；太阳能电池、组件产品、EPC电站设备的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历史沿革

国电光伏前身为国电光伏（江苏）有限公司是由国电科技环保集团有限公司出资设立的法人独资企业，并于2010年4月29日取得了无锡市宜兴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320282000238942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为36,000万元。该注册资本业经江苏天华大彭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无锡分所审验并于2010年4月28日出具了“苏天锡会验字（2010）第173号”验资报告。截止2010年4月28日注册资本及金额见下表：

股东名称	出资额（单位：万元）	出资方式
国电科技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12,600.00	货币
国电科技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23,400.00	股权
合计	36,000.00	

2010年6月30日国电光伏（江苏）有限公司作出股东决定，“鉴于公司成立时，由国电科技环保集团有限公司以其在国电晶德太阳能科技（宜兴）有限公司66.67%的股权作价23400万元和货币12600万元出资（其中货币出资已全部到位，股权作价部分没有实际变更到位），故要求在2010年8月15日前，国电

晶德太阳能科技（宜兴）有限公司将股东由国电科技环保集团有限公司变更为国电光伏（江苏）有限公司。同时，变更股东的出资方式：由原来的货币出资 12600 万元和股权作价出资 23400 万元变更为货币出资 13998.90 万元和股权作价出资 22001.10 万元”。

上述出资方式的变更已在无锡市宜兴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备案登记。注册资本业经江苏天华大彭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无锡分所审验并于2010年8月18日出具了“苏天锡会验字（2010）第326号”验资报告。截止2010年8月18日注册资本及金额见下表：

股东名称	出资额（单位：万元）	出资方式
国电科技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13,998.90	货币
国电科技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22,001.10	股权
合计	36,000.00	

2011年2月11日国电光伏（江苏）有限公司作出股东决定，“公司注册资本由36000万元变更为107400万元。增加注册资本71400万元由国电科技环保集团有限公司以货币一次性投入”。注册资本的变更已在无锡市宜兴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备案登记。

注册资本业经江苏天华大彭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无锡分所审验并于2011年2月16日出具了“苏天锡会验字（2011）第078号”验资报告。截止2011年2月16日注册资本情况及金额见下表：

股东名称	出资额（单位：万元）	出资方式
国电科技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85,398.90	货币
国电科技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22,001.10	股权
合计	107,400.00	

鉴于国电科技环保集团有限公司变更为国电科技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6月30日国电光伏（江苏）有限公司作出股东决定，“同意公司股东名称变更为国电科技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5月10日国电光伏（江苏）有限公司作出股东决定：“公司注册资本有107400万元变更为148300万元。增加注册资本40900万元由国电科环以货币形式一次性投入”。

注册资本的变更已在无锡市宜兴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备案登记。

注册资本业经江苏天华大彭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无锡分所审验并于2012年5月10日出具了“苏天锡会验字（2012）第126号”验资报告。截止2012年5月10日注册资本情况及金额见下表：

股东名称	出资额（单位：万元）	出资方式
国电科技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26,298.90	货币
国电科技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2,001.10	股权
合计	148,300.00	

2013年1月24日国电光伏（江苏）有限公司作出股东决定：“同意公司名称变更为国电光伏有限公司”。

2016年7月28日国电光伏有限公司作出股东决定：“决定将国电科技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国电光伏有限公司的债权账面值67,800.00万元，作价为人民币67,413.69万元进行增资，增资后注册资本由148,300.00万元增至215,713.69万元。国电科技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出资215,713.69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00%，其中，以货币出资126,298.90万元，以股权出资22,001.10万元，以债权出资67,413.69万元”。

注册资本的变更已在宜兴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办理备案登记。

注册资本业经宜兴方正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验并于2016年9月26日出具了“宜方正验字（2016）第084号”验资报告。截止2016年7月28日注册资本情况及金额见下表：

股东名称	出资额（单位：万元）	出资方式
国电科技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26,298.90	货币
国电科技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2,001.10	股权
国电科技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67,413.69	债权
合计	215,713.69	

3、企业主要产品或服务

公司经营业务包括电池组件销售以及光伏发电项目EPC（光伏发电项目建设总包）。

4、市场和客户状况

由于产能过剩导致行业竞争激烈，电池组件业务从2012年开始亏损；为消化产能，国电光伏开始涉足光伏发电EPC业务，2013年开始行业竞争加剧导致EPC业务毛利率下降（从35%下降到20%）；由于EPC业务需要垫资建设再加上电站运营商拖欠款项，导致财务费用过大，公司从2013年开始持续亏损，资金周转出现困难，2015年7月起停止生产经营。

5、企业管理状况

国电光伏下设业务部门和职能部门。

业务部门包括市场营销中心、工程中心、采购中心、制造中心、仓储物流中心。

职能部门包括办公室、人力资源部、财务产权部、法律事务部、计划经营部、技术质量管理部、安全健康环保部、监审部、企业文化部。

6、企业主要资产状况

国电光伏有限公司账面反映主要资产包括流动资产（其他应收款）、其他非流动资产（待抵扣进项税及预付账款）、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及负债。其中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建（构）筑物、机器设备、车辆和电子设备。房屋建筑物共计 40 项，合计面积 242319.83 平方米；构筑物共计 45 项，主要为各类基础设施及生产辅助用设施；机器设备共计 2678 项，主要为高效电池线生产设备及各个工辅系统；车辆共计 54 项，其中上路行驶车辆 25 辆，基准日期间，均在年检有效期内，可正常上路行驶；电子设备共计 5683 项，主要为计算机、空调、办公家具等设备；无形资产为国电光伏有限公司坐落地址内的 8 块土地，证载面积合计 877,598.00 平方米；负债包括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及递延收益。

7、财务状况

国电光伏剥离后模拟报表如下：

模拟资产负债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17 年 9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2,477,045.47
其他应收款	29,357,155.01	13,256,622.48	
流动资产合计	29,357,155.01	13,256,622.48	22,477,045.47
非流动资产：			
固定资产	436,198,556.19	463,824,748.11	742,576,717.37
无形资产	204,512,711.44	208,022,059.03	355,979,064.12
其他非流动资产	75,217,781.74	71,237,107.46	57,938,213.82
非流动资产合计	715,929,049.37	743,083,914.60	1,156,493,995.31
资产总计	745,286,204.38	756,340,537.08	1,178,971,040.78
流动负债：			
应付账款	59,975,462.20	62,682,960.23	59,451,693.94
其他应付款	61,356,645.64	41,321,907.56	
流动负债合计	121,332,107.84	104,004,867.79	59,451,693.94
非流动负债：			
递延收益	52,811,058.38	54,722,358.32	57,270,758.24
非流动负债合计	52,811,058.38	54,722,358.32	57,270,758.24
负债合计	174,143,166.22	158,727,226.11	116,722,452.18
净资产	571,143,038.16	597,613,310.97	1,062,248,588.60

模拟利润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17年1-9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一、营业收入	6,075,294.10		
减：营业成本	834,606.15		
营业税金及附加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25,172,751.02	57,423,816.41	83,120,921.41
财务费用	-2,707,498.03	25,204,731.90	51,033,216.60
资产减值损失	11,157,007.71	384,555,129.24	1,145,055,241.52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8,381,572.75	-467,183,677.55	-1,279,209,379.53
加：营业外收入	1,911,299.94	2,548,399.92	2,729,941.83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6,470,272.81	-464,635,277.63	-1,276,479,437.70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6,470,272.81	-464,635,277.63	-1,276,479,437.70

以上数据摘自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众环审字（2017）022707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8、执行的主要会计政策

公司主要会计政策执行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及以后期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

（三）委托人与被评估单位之间的关系

截止评估基准日，委托方持有国电光伏100%股权，被评估单位为委托方-国电环科的全资子公司。

（四）资产评估委托合同约定的其他报告使用人

资产评估委托合同约定的其他报告使用人为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报告使用人。

二、评估目的

国电光伏有限公司2010年成立，2012年开始生产经营，自生产经营开始至2015年11月18日国电科技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告决定关闭晶硅电池、组件、薄膜电池生产线期间持续亏损。基于此，国电科环决定寻求转型发展，退出光伏制造业。

依据天津中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与国电科技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签署的《天津中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协议书》所达成的协议，国电科技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拟转让所持有的国电光伏有限公司指定（剥离后）的股权，为此需要对评估基准日国电光伏有限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的清算价值进行评估，为上述经济行为提供价值参考依据。

该评估目的所涉及的经济行为文件如下：

中国国电集团“国电集资函【2016】143号《关于国电光伏有限公司资产重组有关事项的批复》”。

三、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

本次评估的评估对象为国电光伏有限公司剥离后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范围为国电光伏有限公司于评估基准日经审计的剥离后的全部资产及负债，具体剥离后的资产和负债类型和审计后账面值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17年9月30日
流动资产：	
其他应收款	29,357,155.01
流动资产合计	29,357,155.01
非流动资产：	
固定资产原值	2,288,589,414.77
减：累计折旧	453,589,230.10
固定资产净值	1,835,000,184.67
减：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398,801,628.48
固定资产净额	436,198,556.19
无形资产	204,512,711.44
其中：土地使用权	204,512,711.44
其他非流动资产	75,217,781.74
非流动资产合计	715,929,049.37
资产总计	745,286,204.38
流动负债：	
应付账款	59,975,462.20
其他应付款	61,356,645.64
流动负债合计	121,332,107.84
非流动负债：	
递延收益	52,811,058.38
非流动负债合计	52,811,058.38
负债合计	174,143,166.22
净资产	571,143,038.16

（一）委托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与经济行为涉及的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一致，评估基准日会计报表已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众环审字（2017）022707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二）企业申报的表外资产的类型、数量
无

(三) 引用其他机构出具的报告的结论所涉及的资产类型、数量和账面金额
本次评估报告中基准日各项剥离后的资产及负债账面值系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审计结果。除此之外,不存在引用其他机构报告内容。

四、价值类型

2015年11月18日公司股东国电科环(01296.HK)在香港联合交易所发布了《关闭国电光伏若干生产线及盈利警告》的公告。公告称由于国电科环全资子公司国电光伏有限公司面临经营及财务挑战,根据国电光伏目前的经营、财务及市场状况,国电科环董事会已决定关闭国电光伏年产能为180兆瓦的晶矽电池生产线、年产能为400兆瓦的组件生产线及年产能为60兆瓦的薄膜太阳能电池生产线。考虑本次业务的评估目的、市场条件和评估对象等情况及因素,本次评估选用清算价值作为评估价值类型,具体定义如下:

清算价值是指在评估对象处于被迫出售、快速变现等非正常市场条件下的价值估计数额。

五、评估基准日

本报告评估基准日为2017年9月30日,是委托人综合考虑拟进行经济行为的日程安排和经济行为的性质确定的。

六、评估依据

本次评估工作中所遵循的主要经济行为依据、法律法规依据、评估准则依据、权属依据、取价依据和其他依据如下:

(一) 经济行为依据

中国国电集团“国电集资函【2016】143号《关于国电光伏有限公司资产重组有关事项的批复》”

(二) 法律法规依据

1. 《中华人民共和国资产评估法》(2016年7月2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一次会议通过);

2.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2013年12月28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修订);

3. 《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国有资产法》(2008年10月28日第十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通过);

4. 《中华人民共和国物权法》(2007年3月16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通过);

5.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2004年8月28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修订);
6.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29号,2007年8月30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九次会议修订);
7. 《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33号、财政部令第76号修订);
8. 《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财会[2006]18号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41项具体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及其他有关规定)。
9. 《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2017年2月24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修订);
10. 《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2007年11月28日国务院第197次常务会议通过);
11. 《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538号);
12. 《增值税转型改革若干问题的通知》(财税〔2008〕170号);
13.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号);
14. 《企业国有资产交易监督管理办法》(国务院国资委 财政部令第32号令,2016年6月24日);
15. 《国有资产评估管理办法》(国务院第91号令,1991年);
16. 《国有资产评估管理办法施行细则》(国资办发[1992]第36号);
17. 《企业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暂行条例》(国务院第378号令,2003年);
18. 《财政部关于改革国有资产评估行政管理方式、加强资产评估监督管理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01]102号);
19. 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第12号令《企业国有资产评估管理暂行办法》;
20. 《国有资产评估管理若干问题的规定》(财政部令第14号);
21. 《关于企业国有产权转让有关事项的通知》(国资委、财政部 国资发产权[2006]306号);
22.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强和改进企业国有资产监督防止国有资产流失的意见》(国办发[2015]79号);
23. 《关于加强企业国有资产评估管理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国资委产权[2006]274号);
24. 《关于企业国有资产评估报告审核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国资产权

[2009]941号);

25. 财政部 财企[2005]12号 《关于〈企业公司制改建有关国有资本管理与财务处理的暂行规定〉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

26. 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2011年4月27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第294次主席办公会议审议通过,自2011年9月1日起实施);

27. 《关于加强以非货币财产出资的评估管理若干问题的通知》(财企[2009]46号);

28. 公司注册资本登记管理规定(工商总局令第64号);

29. 《企业国有资产评估项目备案工作指引》(国资发产权[2013]64号);

30. 天津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津国资产权[2007]40号《关于印发〈天津市企业国有资产评估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及相关配套文件。

(三) 评估准则依据

1. 《资产评估基本准则》(财资[2017]43号);
2. 《资产评估职业道德准则》(中评协[2017]30号);
3.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程序》(中评协[2017]31号);
4.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报告》(中评协[2017]32号);
5.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委托合同》(中评协[2017]33号);
6.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档案》(中评协[2017]34号);
7.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利用专家工作及报告》(中评协[2017]35号);
8.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企业价值》(中评协[2017]36号);
9.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不动产》(中评协[2017]38号);
10.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机器设备》(中评协[2017]39号);
11. 《企业国有资产评估报告指南》(中评协[2017]42号);
12. 《资产评估机构业务质量控制指南》(中评协[2017]46号);
13. 《资产评估价值类型指导意见》(中评协[2017]47号);
14. 《资产评估对象法律权属指导意见》(中评协[2017]48号)。

(四) 权属依据

- 1、委托方及被评估单位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和国有资产产权登记表;
- 2、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有土地使用证;
- 3、中华人民共和国房屋所有权证;
- 4、机动车行驶证;
- 5、重大资产购置发票、交易合同;

（五）取价依据

- 2、《资产评估常用数据与参数手册》最新版；
- 3、《江苏省建设工程费用定额》2014 版；
- 4、江苏省 2014 年建筑、安装、装饰工程、市政工程预算基价；
- 5、江苏省各市区、县、镇镇基准地价更新成果表；
- 6、商务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公安部、环境保护部令 2012 年第 12 号公布的《机动车强制报废标准规定》；
- 7、中国人民银行现行的贷款利率标准；
- 8、国家发展改革委、建设部关于印发《建设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收费管理的规定》的通知：发改价格（2007）670 号文件；
- 9、原国家计委、建设部计价格[2002]10 号《工程勘察设计收费管理规定》；
- 10、国家计委办公厅、建设部办公厅关于工程勘察设计收费管理规定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计办价格[2002]1153 号）；
- 11、《评估资讯网》公示数据；
- 12、《司法拍卖网》成交案例；
- 13、《最高人民法院关于人民法院民事执行中拍卖、变卖财产的规定》法释（2004）16 号文件；
- 14、资产评估人员搜集到的其他相关资料以及信息。

（六）其他依据

1. 被评估单位申报的评估明细表；
2. 被评估单位提供的历史年度及评估基准日审计报告；
3. 《资产评估委托合同》补充协议；
4. 被评估单位对重要事项的说明；
5. 其他与评估有关的资料。

七、评估方法

（一）评估方法的选择

企业价值评估方法主要有收益法、市场法和资产基础法。

企业价值评估中的收益法，是指将预期收益资本化或者折现，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评估方法，收益法常用的具体方法包括股利折现法和现金流量折现法。

国电光伏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0 年 4 月 29 日，由于产能过剩导致行业竞争激烈，电池组件业务从 2012 年开始亏损；为消化产能，国电光伏开始涉足光伏发电 EPC 业务，2013 年开始行业竞争加剧导致 EPC 业务毛利率下降（从 35%下降到

20%); 由于 EPC 业务需要垫资建设再加上电站运营商拖欠款项, 导致财务费用过大, 公司从 2013 年开始持续亏损, 资金周转出现困难, 2015 年 7 月起停止生产经营。2015 年 11 月 18 日公司股东国电科环 (01296.HK) 在香港联合交易所发布了《关闭国电光伏若干生产线及盈利警告》的公告。国电科环董事会已决定关闭国电光伏年产能为 180 兆瓦的晶矽电池生产线、年产能为 400 兆瓦的组件生产线及年产能为 60 兆瓦的薄膜太阳能电池生产线。公司未来经营存在不确定性, 亦无法对未来收益以及盈利状况作出预测。因此, 不具备采用收益法进行评估的条件。

企业价值评估中的市场法, 是指将评估对象与可比上市公司或者可比交易案例进行比较, 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评估方法。市场法常用的两种具体方法是上市公司比较法和交易案例比较法。

由于被评估单位属非上市公司, 同一行业的上市公司业务结构、经营模式、企业规模、资产配置和使用情况、企业所处的经营阶段、成长性、经营风险、财务风险等因素与被评估单位相差较大, 且评估基准日近期同一行业的可比企业的交易案例较少, 所以相关可靠的可比交易案例的经营和财务数据很难取得, 无法计算适当的价值比率, 故本次评估不采用市场法。

企业价值评估中的资产基础法, 是指以被评估企业评估基准日的资产负债表为基础, 合理评估企业表内及表外各项资产、负债价值, 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评估方法。

本评估被评估单位评估基准日资产负债表表内及表外各项资产和负债可以识别, 可识别的各项资产和负债都可以采用适当的评估方法进行单独评估; 被评估单位不存在对评估结论有重大影响且难以识别和评估的资产和负债, 故本次评估采用资产基础法。

综上, 结合此次评估目的和评估对象特点, 本次评估采用了资产基础法进行评估, 并以评估结果作为最终评估结论。

(二) 资产基础法介绍

各类资产及负债的评估方法如下:

1. 流动资产

本次评估的流动资产为其他应收款。分述如下:

其他应收款

评估人员在对其他应收款核实无误的基础上, 向企业财务人员了解其他应收款形成的原因, 同时要求与该款项相关的单位出具相关说明, 核实款项的真实性。根据中环股份与国电科环签署的协议, 确认该笔应收款项不需由国电科环支付,

故本次评估对该笔款项不予确认。

2. 房屋建筑物、构筑物

(1) 房屋建筑物包括：101#薄膜电线厂房、102#高效电池线厂房、107#晶硅电池线厂房、108#-109#组件厂房、办公楼、工辅楼等共 40 项，建筑面积为 242,319.83 平方米，建成年月集中于 2011-2012 年间。目前，部分厂房及其附属设施已对外租赁，剩余部分处于闲置状态。

(2) 构筑物包括各种废水收集池、取样排放池、预留池、停车场、围墙、道路、室外管网等共计 45 项。委估的所有房屋建（构）筑物均分布在位于江苏宜兴经济开发区东民大道宜兴市民亭街道寺东村国电光伏有限公司厂区内。

对已拆除或更新改造的房屋建（构）筑物，依照《国电科环与中环股份对标的资产的补充约定》之约定，“对截至现场勘察日已进行拆除、更新及改造的合作资产按照该资产在 2017 年 2 月 28 日的状态进行交易，交易价值以华夏金信出具的华夏金信评报字[2017]101 号评估报告所载价值进行认定，承租方进行的后续改造及拆除等工程建设不影响上述资产的交易金额”，即本次评估按照华夏金信评报字[2017]101 号评估报告所载价值作为上述资产的评估值。

对于其他房屋建（构）筑物类的评估，评估人员依据被评估单位提供的房屋所有权证等相关资料对其产权归属进行核实。并指派专业评估人员对房屋建筑物、构筑物进行了实地查验，查阅有关资料，向被评估单位有关人员询问工程概况，依据被评估单位提供的有关资料，参照《江苏省建设工程费用定额》2014 版、依据 2014 年《江苏省建筑、安装、装饰、市政工程预算基价》，并考虑工程的间接成本及相关税费确定房屋建筑物的重置成本。由于本次评估范围为指定（剥离后）的国电光伏有限公司资产，被评估单位需对评估范围以外的资产进行搬迁拆运，该建筑预计对其内部进行大规模的设备拆除，其中设备、吊顶、二次配系统及部分主系统拆除时会对厂房结构造成一定的影响。对房屋装饰会造成影响包括地面和局部的墙体需要破坏，部分动力设施，如排风，废水收集系统等。设备拆除时会对车间净化系统造成严重影响，车间洁净度将被破坏而无法使用。通过国电光伏有限公司对拆迁设备所导致的影响说明，以及现场保留设备（设施）的清点及所造成影响估算，对影响范围涉及的建筑、安装及装饰进行相应扣除。在对房屋建筑物进行现场查验的基础上，考虑房屋建筑物使用年限、维护保养状况等因素，采用年限法及完损等级评分法，乘以评分权重系数确定成新率，最终计算出房屋建筑物的评估净值。在此基础上结合江苏地区司法拍卖网截至评估基准日前一年期间成交的工业厂房以及土地交易案例与评估价值之间的折价计算最终评估价值。

计算公式为：

评估值=重置全价×综合成新率×快速变现系数

其中：

重置全价=建安造价×（1+前期及其他费率）×（1+资金成本利率）-可抵扣的增值税。

综合成新率=理论成新率（年限法）*40%+勘查成新率*60%。

快速变现系数（率）=同区域、同类型资产拍卖成交价/起拍价。

3. 设备类资产

（1）机器设备：包括动力设备、专用生产设备、质量检测实验室设备、仓储物流运输设备等共计 2678 项。因部分厂房已对外出租，承租方为满足其使用所需，已将存放于租赁厂房内的部分机器设备实施了拆（移）除、维修改造，其余设备均存放于公司厂区内，现处于闲置状态。

（2）电子设备：电子设备包括 IT 类设备、安保设备、办公家具、生活类电器、照明灯具等共计 5683 项，因部分厂房已对外出租，承租方为满足其使用所需，已将存放于租赁厂房内的部分电子设备实施了拆除改造，其余设备均存放于公司厂区内，现处于闲置状态。

（3）车辆：车辆包括奥迪、沃尔沃、帕萨特、本田共计 54 项，均可正常使用。

对于已拆（移）除或维修改造的设备，按照《国电科环与中环股份对标的资产的补充约定》之约定，“对截至现场勘查日已进行拆除、更新及改造的合作资产按照该资产在 2017 年 2 月 28 日的状态进行交易，交易价值以华夏金信出具的华夏金信评报字[2017]101 号评估报告所载价值进行认定，承租方进行的后续改造及拆除等工程建设不影响上述资产的交易金额”，即本次按照华夏金信出具的华夏金信评报字[2017]101号评估报告所载价值作为上述资产的评估值。

对其他设备类固定资产的评估，评估人员根据被评估单位提供评估设备清单，通过市场询价以同类型设备的现行市场价格为基础，加上从属费用确定重置全价，对已停产、淘汰或已升级的机器设备、计算机及外设设备采用“比准价”确定重置成本。对于专用设备，现场进行逐项查勘的同时向有关设备管理人员、操作人员了解设备的使用、维修、保养、改造、利用等情况，综合考虑维护保养、设备完好率、利用率及设备的工作环境条件、外观、性能等多方面因素情况下进行现场技术分析，确定技术评定成新率，然后根据设备的经济寿命年限和使用年限等因素确定理论成新率；对于通用设备、电子设备、其他设备及车辆，结合本次评估价值类型，查询《评估资讯网》相关数据，采用变现折价系数（折价率）

替代综合成新率。再参照江苏地区司法拍卖网截至评估基准日前一年期间成交的类似设备交易案例与评估价值之间的折价，以及《最高人民法院关于人民法院民事执行中拍卖、变卖财产的规定》法释〔2004〕16号文件的规定计算快速变现系数（率）。通过上述方式计算出评估净值。

具体公式如下：

评估值 = 重置全价 × 综合成新率（折价率） × 快速变现率

其中：

重置全价 = 重置单价 + 从属费用 + 前期及其他费用 - 可抵扣的增值税

对不同类别的资产重置单价分别采用市场售价（购置价）、指数调整、市场比较等不同方式确定。

从属费用包括运费、安调费、资金成本等项目。

对不同的资产，综合成新率分别由如下方式选取

1) 理论成新率*40%+技术成新率*60%

2) 变现折价（折价率）替代：

折价率（变现折价系数）定义如下：

a、变现折价系数是指旧设备（或车辆）的出售价与出售时完全相同的新设备（或车辆）价格的比值；

b、旧、新设备（或车辆）的交易均为正常交易，买、卖双方均可获得充分的信息，并在时间较为充裕的情况下进行交易。

折价率选取自《评估资讯网》公布的相关信息。

对不同的资产，快速变现率分别由如下方式选取

1) 快速变现系数（率）=同区域、同类型资产拍卖成交价/起拍价

2) 快速变现系数（率）=80%（参照《最高人民法院关于人民法院民事执行中拍卖、变卖财产的规定》法释〔2004〕16号文件）暨人民法院确定的保留价，第一次拍卖时，不得低于评估价或者市价的百分之八十；如果出现流拍，再行拍卖时，可以酌情降低保留价，但每次降低的数额不得超过前次保留价的百分之二十。

4. 无形资产

本次评估的剥离后的无形资产为土地使用权，坐落于宜兴经济技术开发区东氿大道，即为生产厂区所占用的土地，面积 877,598 m²。

评估人员在了解用地性质的基础上，结合各宗地所处的地理位置，根据委托方及被评估单位提供的资料和评估人员调查、搜集的有关资料，经综合分析比较后，采用基准地价系数修正法和市场比较法进行评估。根据《城镇土地估价规

程》和宗地的具体情况，考虑交通条件、基础设施条件、集聚效应、宗地条件等个别因素以及年限因素进行分析修正，确定各宗地土地使用权价值。其中：

市场比较法：

市场比较法是根据替代原理，将待估宗地与具有替代性的，且在估价期日近期市场上交易的类似宗地进行比较，并对类似宗地的成交价格进行差异修正，以此估算待估宗地价格的方法。

市场比较法的计算公式为：

$$P=P_b \times A \times B \times C \times D \times E$$

式中：

P —— 待估宗地价格；

P_b —— 比较实例价格；

A —— 待估宗地交易情况指数除以比较实例宗地交易情况指数；

B —— 待估宗地估价期日地价指数除以比较实例宗地交易期日地价指数；

C —— 待估宗地区域因素条件指数除以比较实例宗地区域因素条件指数；

D —— 待估宗地个别因素条件指数除以比较实例宗地个别因素条件指数；

E —— 待估宗地使用年期修正指数除以比较实例使用年期修正指数。

基准地价修正系数法：

基准地价是指在土地利用总体规划确定的城镇可建设用地范围内，对平均开发利用条件下，不同级别或不同均质的建设用地，按商服、住宅、工业等用途评估，并由政府确定的，某一估价期日法定最高使用年限土地权利的区域平均价格。以基准地价系数修正法评估土地价格公式为：

$$P=P_{1b} \times (1 \pm \sum K_i) \times K_j$$

式中：

P —— 待估宗地价格；

P_{1b} —— 某用途、某级别（均质区域）的基准地价；

$\sum K_i$ —— 宗地地价修正系数；

K_j —— 估价期日、土地使用年限等其他修正系数；

在此基础上结合江苏地区司法拍卖网截至评估基准日前一年期间成交的工业厂房以及土地交易案例与评估价值之间的折价确定快速变现率。并最终确定评估值。具体公式如下：

土地使用权总价=土地总价×快速变现系数

5. 其他非流动资产

剥离后的其他非流动资产为预付的设备款和待抵扣的进项税。

(1) 预付的设备款

预付设备款包括预付福特克斯有限公司、梅耶博格环球股份公司设备款。评估人员对申报的预付账款进行了核实，具体了解和分析每笔业务发生的时间、业务内容、款项数额。其中福特克斯有限公司的款项发生于 2015 年 8 月 26 日，梅耶博格环球股份公司的款项发生于 2015 年 8 月 24 日。2015 年 11 月 18 日公司控股股东国电科环（01296.HK）在香港联合交易所发布了《关闭国电光伏若干生产线及盈利警告》的公告。公告称由于国电科环全资子公司国电光伏有限公司面临经营及财务挑战，根据国电光伏目前的经营、财务及市场状况，国电科环董事会已决定关闭国电光伏年产能为 180 兆瓦的晶硅电池生产线、年产能为 400 兆瓦的组件生产线及年产能为 60 兆瓦的薄膜太阳能电池生产线。基于此，公司后续款项亦尚未支付，由于相关合同未对违约情况作出要约。本次评估以核实后的本位币乘以基准日当天的汇率确定评估值。

(2) 待抵扣进项税

评估人员对申报的其他非流动资产进行了核实，本次对于待抵扣的进项税以审计确认后的账面余额确定评估值。

6. 负债

本次评估的剥离后的流动负债包括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递延收益，评估人员首先对申报的各项负债与有关总账、明细账进行核实，此次评估以核实后的账面值，根据评估目的实现后的被评估单位实际需要承担的负债项目金额确定评估值。

八、评估程序实施过程和情况

评估工作于 2018 年 1 月 9 日开始，至 2018 年 1 月 11 日结束。具体分以下几个阶段：

(一) 明确业务基本事项

资产评估机构与委托人及其他相关当事人讨论、阅读基础材料，进行必要的初步调查，与委托人及被评估单位等共同明确资产评估业务基本事项，分析评估业务风险、评估机构及其资产评估专业人员的专业能力和独立性。

(二) 订立业务委托合同

在满足专业能力、独立性和业务风险控制要求的基础上，评估机构与委托人签订《资产评估委托合同》，委托合同包括评估目的、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评估基准日、报告使用范围、评估报告提交期限和方式、违约责任和争议解决等内

容。

（三）编制资产评估计划

根据本评估业务的具体情况及时问要求，考虑评估目的、评估对象状况、评估业务风险、评估项目规模和复杂程度、涉及资产的结构、类别、数量及分布状况、相关资料收集状况及评估人员的专业胜任能力、经验及助理人员配备情况等，制定编制资产评估计划。

（四）进行评估现场调查

1、根据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的具体情况拟定收集资料清单，指导被评估单位清查资产、填报资产评估明细表、准备评估资料。

2、评估人员按照资产评估准则的相关规定，通过询问、访谈、核对、监盘、勘查等手段对纳入评估范围的各项资产进行了现场调查。

1) 对管理层进行针对性访谈，了解公司业务、资产、财务、人员及经营状况，具体访谈对象包括公司生产经营各主要关节相关部门负责人及公司主要领导，并形成访谈记录。

2) 将企业申报的资产评估明细表与其总账、明细账进行核对，通过查阅有关资料，了解纳入评估范围的具体资产的详细状况。仔细审查各类资产评估明细表，检查有无填项不全、错填、资产项目不明确等情况，并根据经验及掌握的有关资料，检查资产评估明细表有无漏项等，同时反馈给被评估单位对资产评估明细表进行完善。

3) 对固定资产进行现场勘查，对房屋建筑物进行全部勘查，对重要的机器设备进行逐项勘查，对一般设备进行抽查；对现金和存货进行了抽查盘点；对银行存款核对银行对账单并发函证；对往来款项进行账务核实及发函询证等评估程序，确认其真实性及准确性；对企业申报的其他资产，根据资产性质采用适当的调查方法进行核实，确认申报资产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五）收集整理评估资料

评估人员根据评估项目的具体情况收集评估资料，包括直接从市场等渠道独立获取资料，从委托人等其他相关当事人获取资料，以及从政府部门、各类专业机构和其他相关部门获取资料。

评估人员要求委托人或者其他相关当事人对其提供的资产评估明细表及其他重要资料以签字、盖章及法律允许的其他方式进行确认；评估人员对资产评估活动中使用的资料进行了核查验证。核查验证的方式包括观察、询问、书面审查、实地调查、查询、函证、复核等。超出评估人员专业能力范畴的核查验证事项，评估人员委托或者要求委托人委托其他专业机构出具意见。

资产评估专业人员根据资产评估业务具体情况对收集的评估资料进行分析、归纳和整理，形成评定估算和编制资产评估报告的依据。

（六）评定估算形成结论

评估人员针对各类资产的具体情况，根据选用的评估方法，选取相应的公式和参数进行分析、计算和判断，形成测算结果。项目负责人对形成的测算结果进行综合分析，形成评估结论。对同一评估对象采用多种评估方法时，对采用各种方法评估形成的测算结果进行分析比较后，确定评估结论。

（七）编制出具评估报告

在上述工作的基础上，编制初步资产评估报告，按公司评估业务内部质量控制制度和程序对报告进行审核，与委托人或者委托人同意的其他相关当事人就资产评估报告有关内容进行沟通。在全面考虑有关意见后，最后按资产评估委托合同规定的时间及方式向委托人提交评估报告。

九、评估假设

本次评估中评估人员遵循了以下评估假设：

（一）基本假设

1、交易假设

交易假设是假定所有待评估资产已经处在交易的过程中，评估师根据待评估资产的交易条件等模拟市场进行估价。是资产评估得以进行的一个最基本的前提假设。

2、真实性假设：本评估报告假设所有委托方提供的资料具有真实性、合法性、完整性

（二）具体假设

1. 国家现行的有关法律法规及政策、国家宏观经济形势无重大变化，本次交易各方所处地区的政治、经济和社会环境无重大变化。

2. 假设公司的经营者是负责的，并且公司管理层有能力担当其职务。

3. 除非另有说明，假设公司完全遵守所有有关的法律法规。

4. 假设公司未来将采取的会计政策和编写此份报告时所采用的会计政策在重要方面基本一致。

5. 假设公司在现有的管理方式和管理水平的基础上，经营范围、方式与目前方向保持一致。

6. 有关利率、汇率、赋税基准及税率、政策性征收费用等不发生重大变化。

7. 无其他人力不可抗拒因素及不可预见因素对企业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8. 本次评估假设委托人及被评估单位提供的基础资料和财务资料真实、准确、完整；评估范围仅以委托人及被评估单位提供的评估申报表为准，未考虑委托人及被评估单位提供清单以外可能存在的或有资产及或有负债。

9. 被评估单位提供的正在履行或尚未履行的合同、协议、中标书均有效并能在计划时间内完成。

本报告评估结论是以上述评估假设为前提得出的，在上述评估假设变化时，本报告评估结论无效。

十、评估结论

截止 2017 年 9 月 30 日国电光伏有限公司采用资产基础法进行评估，得出的评估结论如下：

总资产剥离后账面价值为 74,528.62 万元，评估价值为 78,255.17 万元，评估增值 3,726.55 万元，增值率为 5.00%；

总负债剥离后账面价值为 17,414.32 万元，评估价值为 5,997.54 万元，评估减值 11,416.78 元，减值率为 65.56%；

净资产账面价值为 57,114.30 万元，评估价值为 72,257.63 万元，评估增值 15,143.33 万元，增值率为 26.51%。

评估结果见下表：

资产评估结果汇总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A	B	C=B-A	D=C/A×100%
1 流动资产	2,935.72	-	-2,935.72	-100.00
2 非流动资产	71,592.90	78,255.17	6,662.27	9.31
3 其中：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4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5 长期应收款	-	-	-	
6 长期股权投资	-	-	-	
7 投资性房地产	-	-	-	
8 固定资产	43,619.85	49,571.25	5,951.40	13.64
9 在建工程	-	-	-	
10 工程物资	-	-	-	
11 固定资产清理	-	-	-	
12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13 油气资产	-	-	-	
14 无形资产	20,451.27	21,158.50	707.23	3.46
15 开发支出	-	-	-	
16 商誉	-	-	-	
17 长期待摊费用	-	-	-	
18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	
19 其他非流动资产	7,521.78	7,525.42	3.64	0.05
20 资产总计	74,528.62	78,255.17	3,726.55	5.00
21 流动负债	12,133.21	5,997.54	-6,135.67	-50.57
22 非流动负债	5,281.11	-	-5,281.11	-100.00
23 负债合计	17,414.32	5,997.54	-11,416.78	-65.56
24 净资产（所有者权益）	57,114.30	72,257.63	15,143.33	26.51

经资产基础法评估结果，即：国电光伏有限公司的指定（剥离后）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结果为 72,257.63 万元。

十一、特别事项说明

以下为在评估过程中已发现可能影响评估结论但非评估人员执业水平和能力所能评定估算的有关事项：

1、公司以 2015 年 8 月 31 日为基准日聘请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减值测试为目的，对公司的房屋建筑物、构筑物、机器设备、车辆、电子及办公设备的可回收价值进行评估并于 2016 年 1 月 30 日出具了天兴咨字(2015)0131 号咨询报告，公司依此对全部资产计提了减值，对应的资产计提减值额为 1,145,055,241.52 元；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依据华夏金信以 2016 年 5 月 31 日为基准日出具的【2016】136 号评估报告中的评估值与公司账面值进行比较计提 242,589,379.25 元的减值准备；2017 年 6 月 30 日依据华夏金信以 2017 年 2 月 28 日为基准日出具的“华夏金信评报字[2017]101 号”资产评估报告中的评估值与公司账面值进行比较计提 11,157,007.71 元的减值准备。

2、公司股东国电科环（01296.HK）在香港联合交易所发布了《关闭国电光伏若干生产线及盈利警告》的公告。公告称由于国电科环全资子公司国电光伏有限公司面临经营及财务挑战，根据国电光伏目前的经营、财务及市场状况，国电科环董事会已决定关闭国电光伏年产能为 180 兆瓦的晶矽电池生产线、年产能为 400 兆瓦的组件生产线及年产能为 60 兆瓦的薄膜太阳能电池生产线。

3、以下房屋未办理相关权证，后续办理情况应以当地房管部门作出的结论为准，评估人员以被评估单位申报面积作为建筑面积：

权证编号	实际占用人名称	建筑物名称	结构	建成年月	建筑面积 (m ²)
有规划证	国电光伏有限公司	120#蒸汽计量房1	钢混	2011-12-01	10.24
有规划证	国电光伏有限公司	125#门卫1	钢混	2011-12-01	54.00
无规划证	国电光伏有限公司	126#门卫2	钢混	2012-10-01	150.00
有规划证面积不符	国电光伏有限公司	食堂	钢结构	2011-12-01	2,859.20
无规划证	国电光伏有限公司	地磅房	钢混	2011-10-01	17.50
无规划证	国电光伏有限公司	永盛路西门卫	钢混	2012-10-01	30.50
无规划证	国电光伏有限公司	接待中心	钢混	2012-10-01	472.80
有规划证面积不符	国电光伏有限公司	134#活动中心一	钢混	2012-10-01	13,903.00
有规划证面积不符	国电光伏有限公司	135#活动中心二	钢混	2012-10-01	10,468.00
有规划证面积不符	国电光伏有限公司	106电池线厂房	钢混	2012-10-01	21,432.00

4、截至现场勘察日，国电光伏已将部分房屋建（构）筑物及其附属设施出租，出租的部分房屋建（构）筑物及厂房内的部分机器设备已经拆（移）除或更新改造，具体变更情况如下：

（1）房屋建筑物

序号	权证编号	建筑物名称	出租情况	变更情况
1	宜房权证岷亭字第 1000107128 号	102 高效电池线 厂房	环欧租赁面积为 2600 m ² /; 应材租赁面积为 623.6 m ²	未变更
2	宜房权证岷亭字第 1000107142 号	107 晶硅电池线 厂房	承租方为环晟; 全部 出租	至勘查日内部吊顶 拆除、环氧地面改 造完成
3	宜房权证岷亭字第 1000107115 号	108 组件厂房 1	承租方为环晟; 全部 出租	至基准日内部吊顶 拆除、环氧地面改 造完成
4	宜房权证岷亭字第 1000107140 号	110 号仓库	承租方为环晟; 全部 出租	未变更
5	宜房权证岷亭字第 1000107118 号	111 号纯水站	承租方为应材; 全部 出租	至勘查日部分管道 拆除改造
6	宜房权证岷亭字第 1000107120 号	111 号废水站	承租方为应材; 全部 出租	至勘查日部分管道 拆除改造
7	宜房权证岷亭字第 1000107139 号	113 号乙类化学 品库 1	承租方为应材; 全部 出租	未变更
8	宜房权证岷亭字第 1000107153 号	114 号空压站	承租方为应材; 全部 出租	至勘查日装饰装 修、给排水工程。 原有设备拆除、改 造
9	宜房权证岷亭字第 1000107151 号	115 号甲类库房	承租方为应材; 全部 出租	未变更
10	宜房权证岷亭字第 1000107148 号	119 号制氢站	承租方为应材; 全部 出租	至现场勘察日已拆 除
11	宜房权证岷亭字第 1000106783 号	122 号办公研发 辅助楼	承租方为应材、领先; 按每月实际使用数量 结算	未变更
12	宜房权证岷亭字第 1000122153 号	136 号食堂	承租方为应材; 全部 出租	未变更
13	宜房权证岷亭字第 1000122156 号	137 号工辅楼一	承租方为环晟; 全部 出租	未变更
14	宜房权证岷亭字第 1000122152 号	138 号工辅楼二	承租方为德融; 按照 每月实际使用间数结 算	未变更
15	宜房权证岷亭字第 1000120395 号	140-142 号工辅 楼三-五	承租方为德融、应材; 按照每月实际使用间 数结算	未变更
16	宜房权证岷亭字第 1000107124 号	150 号氩气纯化 间	承租方为应材; 全部 出租	至现场勘察日已拆 除
17	宜房权证岷亭字第 1000107116 号	152 号氧气间	承租方为应材; 全部 出租	至现场勘察日已拆 除

18	有规划证面积不符	钢结构食堂	承租方为环晟	未变更
19	宜房权证岷亭字第 1000107135 号	104 号生产、消防水池水泵房	承租方为应材；全部出租	未变更
20	宜房权证岷亭字第 1000107122 号	151 号质检及技术研发中心	承租方为德融；全部出租	未变更
21	有规划证面积不符	106 电池线厂房	承租方为应材；全部出租	至基准日增加厂房屋顶、地面，至勘查日幕墙、屋顶、地面、部分区域吊顶改造中

(2) 构筑物：

序号	名称	承租方名称	变更情况
1	低氟废水收集池	中环应材	至基准日清理淤泥、做防腐改造
2	含氟浓水池	中环应材	至基准日清理淤泥、做防腐改造
3	UF 供水池	中环应材	至基准日清理淤泥、做防腐改造
4	低氮废水收集池	中环应材	至基准日清理淤泥、做防腐改造
5	浓碱废水收集池	中环应材	至基准日清理淤泥、做防腐改造
6	切片废水收集池	中环应材	至基准日清理淤泥、做防腐改造
7	高氮废水收集池	中环应材	至基准日清理淤泥、做防腐改造
8	回用水会用贮存池	中环应材	至基准日清理淤泥、做防腐改造
9	取样排放池	中环应材	至基准日清理淤泥、做防腐改造
10	预留池	中环应材	至基准日清理淤泥、做防腐改造
11	提升泵房和 MBR 池	中环应材	至基准日清理淤泥、做防腐改造
12	149 号鱼雷车棚	中环应材	至基准日已拆除改造
13	避雷针塔	中环应材	至勘查日拆除
14	155#砷化镓	德融科技	未变更

(3) 机器设备：

序号	设备编号	设备名称	变更情况
1	GDGF-2100050	吹扫气体分配系统	至勘察日维修改造中
2	GDGF-2100051	吹扫气体分配系统	至勘察日维修改造中
3	GDGF-2100052	吹扫气体分配系统	至勘察日维修改造中
4	GDGF-2100057	自动切换系统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5	GDGF-2100058	自动切换系统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6	GDGF-2100059	自动切换系统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7	GDGF-2100060	吹扫气体分配系统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8	GDGF-2100061	吹扫气体分配系统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9	GDGF-2100062	吹扫气体分配系统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10	GDGF-2100063	吹扫气体分配系统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11	GDGF-2100064	VDB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12	GDGF-2100065	VMB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13	GDGF-2100066	VMB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14	GDGF-2100067	VMB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15	GDGF-2100068	VMP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16	GDGF-2100069	VMP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17	GDGF-2100070	VMB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18	GDGF-2100071	VMB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19	GDGF-2100072	自动切换系统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20	GDGF-2100073	吹扫气体分配系统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21	GDGF-2100074	吹扫气体分配系统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22	GDGF-2100078	自动切换系统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23	GDGF-2100079	吹扫气体分配系统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24	GDGF-2100089	中央洗涤塔	至勘察日维修改造中
25	GDGF-2100097	106GMS 监控设备	至勘察日维修改造中
26	GDGF-2100104	106 特气供应管路	至勘察日维修改造中
27	GDGF-2100805	小循环机组	至勘查日拆除改造
28	GDGF-2100806	小循环机组	至勘查日拆除改造
29	GDGF-2100807	小循环机组	至勘查日拆除改造
30	GDGF-2100808	小循环机组	至勘查日拆除改造
31	GDGF-2100809	小循环机组	至勘查日拆除改造
32	GDGF-2100810	小循环机组	至勘查日拆除改造
33	GDGF-2100811	小循环机组	至勘查日拆除改造
34	GDGF-2100812	小循环机组	至勘查日拆除改造
35	GDGF-2100813	小循环机组	至勘查日拆除改造
36	GDGF-2100814	小循环机组	至勘查日拆除改造
37	GDGF-2100815	小循环机组	至勘查日拆除改造
38	GDGF-2100816	小循环机组	至勘查日拆除改造
39	GDGF-2100817	小循环机组	至勘查日拆除改造
40	GDGF-2100818	小循环机组	至勘查日拆除改造
41	GDGF-2100819	小循环机组	至勘查日拆除改造
42	GDGF-2100820	小循环机组	至勘查日拆除改造
43	GDGF-2100821	小循环机组	至勘查日拆除改造
44	GDGF-2100822	小循环机组	至勘查日拆除改造
45	GDGF-2100823	小循环机组	至勘查日拆除改造
46	GDGF-2100824	小循环机组	至勘查日拆除改造
47	GDGF-2100825	小循环机组	至勘查日拆除改造
48	GDGF-2100826	小循环机组	至勘查日拆除改造
49	GDGF-2100827	小循环机组	至勘查日拆除改造
50	GDGF-2100828	小循环机组	至勘查日拆除改造
51	GDGF-2100829	小循环机组	至勘查日拆除改造
52	GDGF-2100830	小循环机组	至勘查日拆除改造
53	GDGF-2100831	小循环机组	至勘查日拆除改造
54	GDGF-2100832	小循环机组	至勘查日拆除改造
55	GDGF-2100833	小循环机组	至勘查日拆除改造
56	GDGF-2100834	小循环机组	至勘查日拆除改造

57	GDGF-2100835	小循环机组	至勘查日拆除改造
58	GDGF-2100836	小循环机组	至勘查日拆除改造
59	GDGF-2100837	小循环机组	至勘查日拆除改造
60	GDGF-2100838	小循环机组	至勘查日拆除改造
61	GDGF-2100839	小循环机组	至勘查日拆除改造
62	GDGF-2100840	小循环机组	至勘查日拆除改造
63	GDGF-2100841	小循环机组	至勘查日拆除改造
64	GDGF-2100842	小循环机组	至勘查日拆除改造
65	GDGF-2100843	小循环机组	至勘查日拆除改造
66	GDGF-2100844	小循环机组	至勘查日拆除改造
67	GDGF-2100845	小循环机组	至勘查日拆除改造
68	GDGF-2100846	小循环机组	至勘查日拆除改造
69	GDGF-2100847	小循环机组	至勘查日拆除改造
70	GDGF-2100848	小循环机组	至勘查日拆除改造
71	GDGF-2100849	小循环机组	至勘查日拆除改造
72	GDGF-2100850	小循环机组	至勘查日拆除改造
73	GDGF-2100851	小循环机组	至勘查日拆除改造
74	GDGF-2100852	小循环机组	至勘查日拆除改造
75	GDGF-2100853	小循环机组	至勘查日拆除改造
76	GDGF-2100854	小循环机组	至勘查日拆除改造
77	GDGF-2100855	小循环机组	至勘查日拆除改造
78	GDGF-2100856	小循环机组	至勘查日拆除改造
79	GDGF-2100857	小循环机组	至勘查日拆除改造
80	GDGF-2100858	小循环机组	至勘查日拆除改造
81	GDGF-2100859	小循环机组	至勘查日拆除改造
82	GDGF-2100860	小循环机组	至勘查日拆除改造
83	GDGF-2100861	小循环机组	至勘查日拆除改造
84	GDGF-2100862	小循环机组	至勘查日拆除改造
85	GDGF-2100863	小循环机组	至勘查日拆除改造
86	GDGF-2100864	小循环机组	至勘查日拆除改造
87	GDGF-2100865	小循环机组	至勘查日拆除改造
88	GDGF-2100866	小循环机组	至勘查日拆除改造
89	GDGF-2100867	小循环机组	至勘查日拆除改造
90	GDGF-2100868	小循环机组	至勘查日拆除改造
91	GDGF-2100869	小循环机组	至勘查日拆除改造
92	GDGF-2100870	小循环机组	至勘查日拆除改造
93	GDGF-2100871	小循环机组	至勘查日拆除改造
94	GDGF-2100872	小循环机组	至勘查日拆除改造
95	GDGF-2100873	小循环机组	至勘查日拆除改造
96	GDGF-2100874	小循环机组	至勘查日拆除改造
97	GDGF-2100875	小循环机组	至勘查日拆除改造
98	GDGF-2100876	小循环机组	至勘查日拆除改造
99	GDGF-2100877	小循环机组	至勘查日拆除改造

100	GDGF-2100878	小循环机组	至勘查日拆除改造
101	GDGF-2100879	小循环机组	至勘查日拆除改造
102	GDGF-2100880	小循环机组	至勘查日拆除改造
103	GDGF-2100881	小循环机组	至勘查日拆除改造
104	GDGF-2100882	小循环机组	至勘查日拆除改造
105	GDGF-2100883	小循环机组	至勘查日拆除改造
106	GDGF-2100884	小循环机组	至勘查日拆除改造
107	GDGF-2100957	空气过滤机组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108	GDGF-2100958	空气过滤机组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109	GDGF-2100959	空气过滤机组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110	GDGF-2100960	空气过滤机组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111	GDGF-2100961	空气过滤机组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112	GDGF-2100962	空气过滤机组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113	GDGF-2100963	空气过滤机组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114	GDGF-2100964	空气过滤机组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115	GDGF-2100965	空气过滤机组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116	GDGF-2100966	空气过滤机组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117	GDGF-2100967	空气过滤机组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118	GDGF-2100968	空气过滤机组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119	GDGF-2100969	空气过滤机组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120	GDGF-2100970	空气过滤机组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121	GDGF-2100971	空气过滤机组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122	GDGF-2100972	空气过滤机组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123	GDGF-2100973	空气过滤机组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124	GDGF-2100974	空气过滤机组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125	GDGF-2100975	空气过滤机组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126	GDGF-2100976	空气过滤机组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127	GDGF-2100977	空气过滤机组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128	GDGF-2100978	空气过滤机组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129	GDGF-2100979	空气过滤机组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130	GDGF-2100980	空气过滤机组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131	GDGF-2100981	空气过滤机组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132	GDGF-2100982	空气过滤机组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133	GDGF-2100983	空气过滤机组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134	GDGF-2100984	空气过滤机组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135	GDGF-2100985	空气过滤机组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136	GDGF-2100986	空气过滤机组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137	GDGF-2100987	空气过滤机组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138	GDGF-2100988	空气过滤机组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139	GDGF-2100989	空气过滤机组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140	GDGF-2100990	空气过滤机组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141	GDGF-2100991	空气过滤机组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142	GDGF-2100992	空气过滤机组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143	GDGF-2100993	空气过滤机组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144	GDGF-2100994	空气过滤机组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145	GDGF-2100995	空气过滤机组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146	GDGF-2100996	空气过滤机组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147	GDGF-2100997	空气过滤机组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148	GDGF-2100998	空气过滤机组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149	GDGF-2100999	空气过滤机组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150	GDGF-2101000	空气过滤机组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151	GDGF-2101001	空气过滤机组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152	GDGF-2101002	空气过滤机组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153	GDGF-2101003	空气过滤机组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154	GDGF-2101004	空气过滤机组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155	GDGF-2101005	空气过滤机组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156	GDGF-2101006	空气过滤机组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157	GDGF-2101007	空气过滤机组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158	GDGF-2101008	空气过滤机组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159	GDGF-2101009	空气过滤机组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160	GDGF-2101010	空气过滤机组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161	GDGF-2101011	空气过滤机组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162	GDGF-2101012	空气过滤机组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163	GDGF-2101013	空气过滤机组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164	GDGF-2101014	空气过滤机组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165	GDGF-2101015	空气过滤机组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166	GDGF-2101016	空气过滤机组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167	GDGF-2101138	杀菌装置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168	GDGF-2101139	终端过滤器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169	GDGF-2101147	紫外线除 TOC 装置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170	GDGF-2101150	超纯水泵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171	GDGF-2101151	超纯水泵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172	GDGF-2101169	抛光混床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173	GDGF-2101170	抛光混床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174	GDGF-2101171	抛光混床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175	GDGF-2101172	抛光混床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176	GDGF-2101173	抛光混床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177	GDGF-2101174	抛光混床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178	GDGF-2101175	抛光混床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179	GDGF-2101176	抛光混床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180	GDGF-2101177	抛光混床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181	GDGF-2101178	抛光混床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182	GDGF-2101179	抛光混床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183	GDGF-2101180	抛光混床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184	GDGF-2101215	废水处理系统管道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185	GDGF-2101226	动力控制箱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186	GDGF-2101227	动力控制箱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187	GDGF-2101228	动力控制箱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188	GDGF-2101229	动力控制箱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189	GDGF-2101230	动力控制箱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190	GDGF-2101231	动力控制箱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191	GDGF-2101232	动力控制箱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192	GDGF-2101233	动力控制箱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193	GDGF-2101234	动力控制箱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194	GDGF-2101235	动力控制箱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195	GDGF-2101236	通风配电箱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196	GDGF-2101237	通风配电箱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197	GDGF-2101238	通风配电箱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198	GDGF-2101239	检修电源箱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199	GDGF-2101240	检修电源箱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200	GDGF-2101241	检修电源箱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201	GDGF-2101242	废水控制系统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202	GDGF-2101254	UPS 电源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203	GDGF-2101255	实验室设备及仪器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204	GDGF-2101256	高氟废水贮存箱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205	GDGF-2101257	高氟废水反应箱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206	GDGF-2101258	混合液输送泵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207	GDGF-2101259	混合液输送泵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208	GDGF-2101260	低氟废水收集池搅拌器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209	GDGF-2101261	低氟废水提升泵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210	GDGF-2101262	低氟废水提升泵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211	GDGF-2101263	低氟废水提升泵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212	GDGF-2101264	低氟废水反应箱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213	GDGF-2101265	低氟废水反应箱搅拌器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214	GDGF-2101266	低氟废水反应箱搅拌器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215	GDGF-2101267	低氟废水反应箱搅拌器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216	GDGF-2101268	低氟废水反应箱搅拌器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217	GDGF-2101269	低氟废水初沉池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218	GDGF-2101270	低氟废水初沉池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219	GDGF-2101271	低氟废水初沉池刮泥机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220	GDGF-2101272	低氟废水初沉池刮泥机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221	GDGF-2101273	初沉池排泥泵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222	GDGF-2101274	初沉池排泥泵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223	GDGF-2101275	初沉池排泥泵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224	GDGF-2101276	初沉池排泥泵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225	GDGF-2101277	超滤提升泵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226	GDGF-2101278	超滤提升泵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227	GDGF-2101279	叠片过滤器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228	GDGF-2101280	叠片过滤器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229	GDGF-2101281	超滤装置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230	GDGF-2101282	超滤装置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231	GDGF-2101283	超滤产水箱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232	GDGF-2101284	超滤反洗泵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233	GDGF-2101285	超滤反洗泵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234	GDGF-2101286	反渗透提升泵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235	GDGF-2101287	反渗透提升泵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236	GDGF-2101288	反渗透提升泵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237	GDGF-2101289	反渗透保安过滤器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238	GDGF-2101290	反渗透保安过滤器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239	GDGF-2101291	反渗透高压泵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240	GDGF-2101292	反渗透高压泵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241	GDGF-2101293	反渗透装置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242	GDGF-2101294	反渗透装置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243	GDGF-2101295	反渗透产水箱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244	GDGF-2101296	反渗透冲洗泵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245	GDGF-2101297	生产回用水泵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246	GDGF-2101298	生产回用水泵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247	GDGF-2101299	化学清洗装置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248	GDGF-2101300	含氟浓水提升泵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249	GDGF-2101301	含氟浓水提升泵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250	GDGF-2101302	一级除氟反应箱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251	GDGF-2101303	一级除氟澄清器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252	GDGF-2101304	二级除氟反应箱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253	GDGF-2101305	二级除氟澄清器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254	GDGF-2101306	过滤器提升泵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255	GDGF-2101307	过滤器提升泵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256	GDGF-2101308	活性氧化铝过滤器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257	GDGF-2101309	过滤器再生装置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258	GDGF-2101310	过滤器再生罐搅拌机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259	GDGF-2101311	反洗泵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260	GDGF-2101312	反洗泵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261	GDGF-2101313	过滤器再生泵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262	GDGF-2101314	过滤器再生泵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263	GDGF-2101315	中间水箱和反洗水箱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264	GDGF-2101316	澄清器排泥泵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265	GDGF-2101317	澄清器排泥泵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266	GDGF-2101318	澄清器排泥泵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267	GDGF-2101319	澄清器排泥泵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268	GDGF-2101320	污泥浓缩器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269	GDGF-2101321	污泥输送泵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270	GDGF-2101322	污泥输送泵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271	GDGF-2101323	板框压滤机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272	GDGF-2101324	板框压滤机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273	GDGF-2101325	板框压滤机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274	GDGF-2101326	液压泥斗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275	GDGF-2101327	液压泥斗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276	GDGF-2101328	液压泥斗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277	GDGF-2101329	滤布清洗装置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278	GDGF-2101330	高氮废水提升泵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279	GDGF-2101331	高氮废水提升泵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280	GDGF-2101332	低氮废水提升泵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281	GDGF-2101333	低氮废水提升泵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282	GDGF-2101334	含氮废水反应箱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283	GDGF-2101335	含氮废水反应箱搅拌器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284	GDGF-2101336	含氮废水反应箱搅拌器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285	GDGF-2101337	三效蒸发器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286	GDGF-2101338	离心机	无实物
287	GDGF-2101339	集水井细格栅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288	GDGF-2101340	生活污水提升泵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289	GDGF-2101341	生活污水提升泵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290	GDGF-2101342	MBR 装置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291	GDGF-2101343	罗茨风机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292	GDGF-2101344	罗茨风机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293	GDGF-2101345	杂用水回用泵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294	GDGF-2101346	杂用水回用泵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295	GDGF-2101347	消石灰粉仓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296	GDGF-2101348	精称螺旋给料机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297	GDGF-2101349	精称螺旋给料机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298	GDGF-2101350	石灰乳制备箱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299	GDGF-2101351	石灰乳制备箱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300	GDGF-2101352	平衡水箱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301	GDGF-2101353	平衡水箱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302	GDGF-2101354	石灰乳加药泵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303	GDGF-2101355	石灰乳加药泵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304	GDGF-2101356	消石灰粉仓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305	GDGF-2101357	精称螺旋给料机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306	GDGF-2101358	精称螺旋给料机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307	GDGF-2101991	配电箱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308	GDGF-2101992	配电箱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309	GDGF-2101993	配电箱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310	GDGF-2101994	配电箱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311	GDGF-2101995	配电箱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312	GDGF-2101996	配电箱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313	GDGF-2101997	配电箱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314	GDGF-2101998	配电箱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315	GDGF-2101999	配电箱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316	GDGF-2102000	配电箱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317	GDGF-2102001	配电箱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318	GDGF-2102002	配电箱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319	GDGF-2102003	配电箱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320	GDGF-2102004	配电箱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321	GDGF-2102005	配电箱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322	GDGF-2102006	配电箱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323	GDGF-2102007	配电箱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324	GDGF-2102008	配电箱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325	GDGF-2102009	配电箱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326	GDGF-2102010	配电箱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327	GDGF-2102011	配电箱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328	GDGF-2102012	配电箱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329	GDGF-2102013	配电箱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330	GDGF-2102014	配电箱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331	GDGF-2102015	配电箱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332	GDGF-2102016	配电箱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333	GDGF-2102017	配电箱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334	GDGF-2102018	配电箱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335	GDGF-2102019	配电箱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336	GDGF-2102020	配电箱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337	GDGF-2102021	配电箱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338	GDGF-2102022	配电箱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339	GDGF-2102023	配电箱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340	GDGF-2102024	配电箱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341	GDGF-2102025	配电箱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342	GDGF-2102026	配电箱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343	GDGF-2102027	配电箱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344	GDGF-2102028	配电箱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345	GDGF-2102029	配电箱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346	GDGF-2102030	配电箱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347	GDGF-2102031	配电箱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348	GDGF-2102032	配电箱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349	GDGF-2102033	配电箱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350	GDGF-2102034	配电箱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351	GDGF-2102035	配电箱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352	GDGF-2102036	配电箱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353	GDGF-2102037	配电箱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354	GDGF-2102038	配电箱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355	GDGF-2102039	配电箱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356	GDGF-2102040	配电箱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357	GDGF-2102041	配电箱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358	GDGF-2102042	配电箱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359	GDGF-2102043	配电箱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360	GDGF-2102044	配电箱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361	GDGF-2102045	配电箱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362	GDGF-2102046	配电箱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363	GDGF-2102047	配电箱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364	GDGF-2102048	配电箱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365	GDGF-2102049	配电箱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366	GDGF-2102050	配电箱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367	GDGF-2102051	配电箱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368	GDGF-2102052	配电箱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369	GDGF-2102053	配电箱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370	GDGF-2102054	配电箱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371	GDGF-2102055	配电箱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372	GDGF-2102056	配电箱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373	GDGF-2102057	配电箱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374	GDGF-2102058	配电箱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375	GDGF-2102059	配电箱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376	GDGF-2102060	配电箱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377	GDGF-2102061	配电箱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378	GDGF-2102062	配电箱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379	GDGF-2102063	配电箱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380	GDGF-2102064	配电箱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381	GDGF-2102065	配电箱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382	GDGF-2102066	配电箱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383	GDGF-2102067	配电箱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384	GDGF-2102068	配电箱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385	GDGF-2102069	工艺配电箱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386	GDGF-2102070	107 厂房自动化控制系统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387	GDGF-2102088	储气罐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388	GDGF-2102089	工艺配电柜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389	GDGF-2102090	工艺配电柜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390	GDGF-2102091	工艺配电柜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391	GDGF-2102092	工艺配电柜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392	GDGF-2102093	工艺配电柜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393	GDGF-2102094	工艺配电柜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394	GDGF-2102095	工艺配电柜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395	GDGF-2102096	工艺配电柜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396	GDGF-2102097	工艺配电柜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397	GDGF-2102098	工艺配电柜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398	GDGF-2102099	工艺配电柜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399	GDGF-2102100	工艺配电柜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400	GDGF-2102101	工艺配电柜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401	GDGF-2102102	工艺配电柜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402	GDGF-2102103	工艺配电柜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403	GDGF-2102104	工艺配电柜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404	GDGF-2102105	工艺配电柜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405	GDGF-2102106	工艺配电柜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406	GDGF-2102107	工艺配电柜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407	GDGF-2102108	工艺配电柜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408	GDGF-2102109	动力配电柜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409	GDGF-2102110	动力配电柜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410	GDGF-2102111	动力配电柜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411	GDGF-2102112	动力配电柜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412	GDGF-2102113	动力配电柜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413	GDGF-2102114	动力配电柜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414	GDGF-2102115	动力配电柜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415	GDGF-2102116	动力配电柜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416	GDGF-2102117	动力配电柜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417	GDGF-2102118	动力配电柜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418	GDGF-2102119	变频器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419	GDGF-2102120	变频器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420	GDGF-2102121	变频器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421	GDGF-2102122	变频器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422	GDGF-2102123	变频器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423	GDGF-2102124	变频器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424	GDGF-2102125	变频器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425	GDGF-2102126	变频器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426	GDGF-2102127	变频器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427	GDGF-2102128	变频器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428	GDGF-2102129	变频器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429	GDGF-2102130	变频器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430	GDGF-2102131	变频器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431	GDGF-2102132	变频器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432	GDGF-2102133	直接数字控制系统 (DDC)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433	GDGF-2200471	分选包装台	至基准日拆除
434	GDGF-2200472	分选包装台	至基准日拆除
435	GDGF-2200473	分选包装台	至基准日拆除
436	GDGF-2200474	分选包装台	至基准日拆除
437	GDGF-2200475	分选包装台	至基准日拆除
438	GDGF-2200476	分选包装台	至基准日拆除
439	GDGF-2200477	分选包装台	至基准日拆除
440	GDGF-2200478	分选包装台	至基准日拆除
441	GDGF-2200479	分选包装台	至基准日拆除
442	GDGF-2200480	分选包装台	至基准日拆除

443	GDGF-2200481	分选包装台	至基准日拆除
444	GDGF-2200482	分选包装台	至基准日拆除
445	GDGF-2200483	上料桌	至基准日拆除
446	GDGF-2200484	上料桌	至基准日拆除
447	GDGF-2200485	焊带裁剪台	至基准日拆除
448	GDGF-2200486	焊带裁剪台	至基准日拆除
449	GDGF-2200487	焊带裁剪台	至基准日拆除
450	GDGF-2200488	焊带裁剪台	至基准日拆除
451	GDGF-2200489	真空泵	至基准日拆除
452	GDGF-2200492	真空烘箱	至基准日拆除
453	GDGF-2200493	真空烘箱	至基准日拆除
454	GDGF-2200494	旋片式真空泵	至基准日拆除
455	GDGF-2200495	旋片式真空泵	至基准日拆除
456	GDGF-2200496	全钢通风柜	至基准日拆除
457	GDGF-2200497	三相稳压器	至基准日拆除
458	GDGF-2200498	三相稳压器	至基准日拆除
459	GDGF-2200499	变频调速浆料搅拌机	至基准日拆除
460	GDGF-2200500	变频调速浆料搅拌机	至基准日拆除
461	GDGF-2200501	变频调速浆料搅拌机	至基准日拆除
462	GDGF-2200502	变频调速浆料搅拌机	至基准日拆除
463	GDGF-2200503	变频调速浆料搅拌机	至基准日拆除
464	GDGF-2200504	变频调速浆料搅拌机	至基准日拆除
465	GDGF-2200505	变频调速浆料搅拌机	至基准日拆除
466	GDGF-2200506	变频调速浆料搅拌机	至基准日拆除
467	GDGF-2200507	变频调速浆料搅拌机	至基准日拆除
468	GDGF-2200508	变频调速浆料搅拌机	至基准日拆除
469	GDGF-2200509	变频调速浆料搅拌机	至基准日拆除
470	GDGF-2200510	三栅探针支架	至基准日拆除
471	GDGF-2200511	三栅探针支架	至基准日拆除
472	GDGF-2200512	三栅探针支架	至基准日拆除
473	GDGF-2200513	三栅探针支架	至基准日拆除
474	GDGF-2200514	三栅探针支架	至基准日拆除
475	GDGF-2200515	三栅探针支架	至基准日拆除
476	GDGF-2200516	三栅探针支架	至基准日拆除
477	GDGF-2200517	三栅探针支架	至基准日拆除
478	GDGF-2200518	三栅探针支架	至基准日拆除
479	GDGF-2200519	三栅探针支架	至基准日拆除
480	GDGF-2200520	两栅探针支架	至基准日拆除
481	GDGF-2200521	两栅探针支架	至基准日拆除
482	GDGF-2200522	两栅探针支架	至基准日拆除
483	GDGF-2200523	两栅探针支架	至基准日拆除
484	GDGF-2200524	两栅探针支架	至基准日拆除
485	GDGF-2200525	两栅探针支架	至基准日拆除

486	GDGF-2200526	两栅探针支架	至基准日拆除
487	GDGF-2200527	两栅探针支架	至基准日拆除
488	GDGF-2200528	两栅探针支架	至基准日拆除
489	GDGF-2200529	两栅探针支架	至基准日拆除
490	GDGF-2200530	三栅探针支架	至基准日拆除
491	GDGF-2200531	三栅探针支架	至基准日拆除
492	GDGF-2200532	三栅探针支架	至基准日拆除
493	GDGF-2200533	三栅探针支架	至基准日拆除
494	GDGF-2200534	三栅探针支架	至基准日拆除
495	GDGF-2200535	三栅探针支架	至基准日拆除
496	GDGF-2200679	货架	至基准日移除
497	GDGF-2200680	货架	至基准日移除
498	GDGF-2300045	交联度测试萃取装置	至基准日移除
499	GDGF-2300046	电子天平	至基准日移除
500	GDGF-2300047	电子天平	至基准日移除
501	GDGF-2300048	电子天平	至基准日移除
502	GDGF-2300051	四探针测试仪	至基准日移除
503	GDGF-2300052	恒准拉力机	至基准日移除

(4) 电子设备:

序号	设备编号	设备名称	变更情况
1	GDGF-2701515	园区视频监控系统	至勘查日维修
2	GDGF-3200001	分体挂壁空调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3	GDGF-3200002	分体立柜空调	至基准日拆除改造

按照《国电科环与中环股份对标的资产的补充约定》之约定，本次评估对截止现场勘察日已进行拆除、更新及改造的合作资产按照该资产在 2017 年 2 月 28 日的状态进行交易，交易价值以华夏金信出具的华夏金信评报字[2017]101 号评估报告所载价值进行认定。

5、按照国电光伏与东方环晟光伏(江苏)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环晟”)和无锡中环应用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环应材”)签署的《房屋及附属设施租赁协议》、《〈房屋及附属设施租赁协议〉之补充协议》以及《合作协议》的约定：为了提高租赁房屋的使用效果，租赁双方同意对部分租赁房屋进行修缮。修缮内容如下：

序号	租赁房屋	修缮内容	修缮目的
1	107#厂房	安装金属壁板墙面、金属壁板吊顶、金属壁板踢脚；铺设环氧自流平地面；电气工程增加配电柜、配电箱、开关插座灯具等；给排水工程将根据实际工艺和生活需求进行改造；消防工程增加喷淋	满足“东方环晟”自主生产及经营叠层光伏组件产品(“P 系列产品”)
2	108#厂房		

3	109#厂房	系统、消火栓系统、消防报警系统；通风工程增加通风、空调设备；弱电自控工程增加空调控制系统、监控安防系统。	
4	106#厂房	安装金属壁板墙面、金属壁板吊顶、金属壁板踢脚；铺设环氧自流平地面；门窗、外檐、其他地面、墙面等的改造；电气工程增加配电柜、配电箱、开关插座灯具等；给排水工程将根据实际工艺和生活需求进行改造；消防工程增加喷淋系统、消火栓系统、消防报警系统；通风工程增加通风、空调设备；弱电自控工程增加空调控制系统、监控安防系统。	满足“中环应材”自主生产及经营DW硅片产品需要。

相对于 2017 年 2 月 28 日出租的资产状况，上述资产于 2017 年 9 月 30 日及当前情况如下表所示：

租赁资产整体情况表

序号	资产名称	承租方	2017 年 9 月 30 日 维修改造情况	2018 年 1 月 9 日 维修改造情况
1	107 厂及厂内设施	东方环晟	未变更	内部吊顶拆除、环氧地面改造完成；小循环机组拆除改造
2	108 厂及厂内设施	东方环晟	内部吊顶、环氧地面改造完成；工艺配电柜拆除	
3	109 厂及厂内设施	东方环晟	未变更	未变更
4	110 厂及厂内设施	东方环晟	未变更	未变更
5	136 钢结构及楼内资产	东方环晟	未变更	未变更
6	137 工辅楼及楼内资产	东方环晟	未变更	未变更
7	106 厂及厂内设施	中环应材	厂房屋顶地面及相关配套维护改造	幕墙、屋顶、地面、部分区域吊顶维护改造
8	111 水站及站内资产	中环应材	部分设备拆除改造	部分设备拆除改造
9	大宗气站资产	中环应材	149 鱼雷册 9 月拆除；部分设备拆除改造	119 制氢站、150 氩气纯化间、152 氧气间在 11 月拆除；部分设备拆除改造
10	104 泵房及资产	中环应材	未变更	未变更
11	113 乙类库及资产	中环应材	1、外围泄露沟铺设水泥盖板 2、洗眼器修复，3、门窗、黄沙箱喷漆 4、更换防护用品柜，5、排风	未变更

			系统修复, 6、外围杂草清理, 7、监控修复, 8、照明修复, 11303 更换防爆灯, 9、11301 和 11302 号房间做环氧, 10、屋顶漏水, 11、墙体粉刷 12、增设消防设备 13、维修 11301 号房间空调 14、增加防雨棚 15、更换门锁 16、修复雨棚灯	
12	115 乙类库及资产	中环应材	1、监控修复 2、墙体粉刷 3、门窗刷漆 4、洗眼器修复 5、照明修复 6、屋顶漏水修复 7、自动门修复 8、增加防雨棚 9、配电柜刷漆 10、事故泄露池排水 11、更换门锁	未变更
13	131 号土地	领先半导体	未开工	未开工

6、本评估结论未考虑评估值增减可能产生的纳税义务变化。

7、本次收益法评估中所得税预测未考虑纳税调整事项。

8、评估师和评估机构的法律责任是对本报告所述评估目的下的资产价值量做出专业判断,并不涉及到评估师和评估机构对该项评估目的所对应的经济行为做出任何判断。评估工作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委托人及被评估单位提供的有关资料。因此,评估工作是以委托人及被评估单位提供的有关经济行为文件,有关资产所有权文件、证件及会计凭证,有关法律文件的真实合法为前提。

9、评估师执行资产评估业务的目的是对评估对象价值进行估算并发表专业意见,并不承担相关当事人决策的责任。评估结论不应当被认为是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的保证。

10、评估过程中,评估人员观察所评估房屋建筑物的外观,在尽可能的情况下察看了建筑物内部装修情况和使用情况,未进行任何结构和材质测试。在对设备进行勘察时,因检测手段限制及部分设备正在运行等原因,主要依赖于评估人员的外观观察和被评估单位提供的近期检测资料及向有关操作使用人员的询问情况等判断设备状况。

11、本报告是在委托人及被评估单位提供的有关会计信息资料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相关信息的真实性、可靠性和全面性由委托人及被评估单位负责。

12、 评估报告中涉及的有关权属证明文件及相关资料由被评估单位提供,被评估单位对其真实性、合法性承担法律责任。

13、 在评估基准日以后的有效期内,如果资产数量及作价标准发生变化时,应按以下原则处理:

(1)当资产数量发生变化时,应根据原评估方法对资产数额进行相应调整;

(2)当资产价格标准发生变化、且对资产评估结果产生明显影响时,委托人应及时聘请有资格的资产评估机构重新确定评估价值;

(3)对评估基准日后,资产数量、价格标准的变化,委托人在资产实际作价时应给予充分考虑,进行相应调整。

评估报告使用人应注意以上特别事项对评估结论的可能影响。

十二、资产评估报告使用限制说明

(一) 资产评估报告使用范围

1、本资产评估报告仅供委托人和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使用人使用。

2、委托人或者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按照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和资产评估报告载明的评估目的及用途使用资产评估报告。

3、委托人或者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在载明的评估结论使用有效期内使用资产评估报告。

4、未征得资产评估机构同意,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不得被摘抄、引用或者披露于公开媒体,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以及相关当事人另有约定的除外。

(二) 委托人或者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未按照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和资产评估报告载明的使用范围使用资产评估报告的,资产评估机构及其资产评估专业人员不承担责任。

(三) 除委托人、资产评估委托合同中约定的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和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之外,其他任何机构和个人不能成为资产评估报告的使用人。

(四) 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正确理解评估结论。评估结论不等同于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评估结论不应当被认为是对其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的保证。

(五) 本评估报告的特定经济行为需要国有资产管理部门和企业主管部门备案(核准)的,在国有资产管理部门和企业主管部门备案(核准)后方可使用本评估报告。

(六) 本评估结论使用期为一年,自评估基准日 2017 年 9 月 30 日至 2018 年 9 月 29 日。

十三、资产评估报告日

本资产评估报告日为 2018 年 3 月 13 日。

天津华夏金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资产评估师：刘长利

资产评估师：李春茂

二〇一八年三月十三日

附件

1. 中国国电集团“国电集资函【2016】143号《关于国电光伏有限公司资产重组有关事项的批复》”
2. 被评估单位评估基准日专项审计报告；
3. 委托方和被评估单位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4. 委托方和被评估单位国有资产产权登记表；
5.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有土地使用证；
6. 中华人民共和国房屋所有权证；
7. 车辆行驶证；
8. 资产评估资产委托方承诺函和被评估单位承诺函；
9. 签字资产评估师承诺函；
10. 华夏金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资产评估资格证书；
11. 华夏金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营业执照副本；
12.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评估资格证书；
13. 签字资产评估师职业资格证书登记卡；
14. 评估业务约定书及评估业务约定书补充协议。